

新鑄堦臺校正天下通行文林聚寶萬卷星羅卷之十一

官職門

月俸要覽

文武品級月俸

正一品 每月支米八十七石

歲該米一千四十四石

從一品 每月支米七十四石

歲該米八百八十八石

正二品 每月支米六十一石

歲該米七百三十二石

從二品 每月支米四十八石

品第要覽

文職品第

正一品

初授榮祿大夫

陞授

特進光祿大夫

加授贈

特進光祿大夫上柱國

從一品

初授榮祿大夫

陞授光祿大夫

加授贈

光祿大夫柱國

正二品

初授資善大夫

陞授資政大夫

加授贈

資德大夫政治上卿



歲該米五百七十六石

正三品每月支米三十五石

歲該米四百二十石

從三品每月支米二十六石

歲該米三百一十二石

正四品每月支米二十四石

歲該米二百八十八石

從四品每月支米二十一石

歲該米二百五十二石

正五品每月支米一十六石

歲該米一百九十二石

從五品每月支米一十四石

歲該米一百六十八石

正六品每月支米一十石

歲該米一百二十石

從六品每月支米八石

歲該米九十六石

正七品每月支米七石五斗

歲該米九十石

從七品每月支米七石

歲該米八十四石

正八品每月支米六石五斗

歲該米七十八石

從八品每月支米六石

歲該米七十二石

正九品每月支米五石五斗

歲該米六十六石

從九品每月支米五石

歲該米六十石

未入流每月支米三石

從二品

加授贈

初授中奉大夫

陞授通奉大夫

正三品

加授贈

初授嘉議大夫

陞授通議大夫

從三品

加授贈

初授中大夫

陞授中大夫

正四品

加授贈

初授中順大夫

陞授中憲大夫

從四品

加授贈

初授朝列大夫

陞授朝議大夫

正五品

加授贈

初授奉議大夫

陞授奉政大夫

從五品

加授贈

初授奉訓大夫

陞授奉直大夫

加授贈 奉直大夫協正庶尹

正六品

初授承直郎

陞授承德郎

從六品

初授承務郎

陞授儒林郎

宣德郎

初授承事郎

陞授文林郎

宣義郎

初授從事郎

陞授徵仕郎

正八品

初授迪功郎

陞授修職郎

從八品

初授迪功佐郎

陞授修職佐郎

正九品

初授將仕郎

陞授登仕郎

從九品

初授將仕佐郎

陞授登仕佐郎

●武職品第

正一品

初授榮祿大夫

陞授特進大夫

歲該米三十六石

王府祿米

周府親王 歲支本色祿米二萬石

襲封 歲支祿米一萬二千石

即王初封 歲支祿米二千石

龍衣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鎮國將軍 歲支祿米一千石

輔國將軍 歲支祿米八百石

奉國將軍 歲支祿米六百石

鎮國中尉 歲支祿米四百石

輔國中尉 歲支祿米三百石

奉國中尉 歲支祿米二百石

秦府 楚府 魯府 蜀府 慶府

寧府 潘府 趙府 鄭府 襄府

荆府 德府 秀府 崇府 吉府

徽府 興府 益府 壽府 沙府

淮府 忠府 親王 歲支祿米一萬石

即王初封 歲支祿米二千石

襲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代府 本王 歲支祿米六千石

即王 歲支祿米二千石

遼府 伊府 親王 歲支祿米二千石

即王初封 歲支祿米二千石

襲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韓府 本王 歲支祿米三千石

即王初封 歲支祿米二千石

龍衣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岷府 親王 歲支祿米一千五百石

即王初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唐府 親王 歲支祿米五千石

加授贈 特進光祿大夫上柱國

從一品 初授榮祿大夫 陞授光祿大夫

加授贈 光祿大夫柱國

正二品 初授驃騎將軍 陞授金吾將軍

加授贈 龍虎將軍上護軍

從二品 初授鎮國將軍 陞授定國將軍

加授贈 奉國將軍護軍

正三品 初授昭勇將軍 陞授昭毅將軍

加授贈 昭武將軍上輕車都尉

從三品 初授懷遠將軍 陞授定遠將軍

加授贈 安遠將軍輕車都尉

正四品 初授明威將軍 陞授宣威將軍

加授贈 廣威將軍上騎都尉

從四品 初授宣武將軍 陞授威武將軍

加授贈 信武將軍騎都尉

正五品 初授武德將軍 陞授武節將軍

加授贈 武節將軍驍騎尉

從五品 初授武畧將軍 陞授武毅將軍

加授贈 武毅將軍飛騎尉

正六品 初授昭信校尉 陞授承信校尉

加授贈 承信校尉雲騎尉

從六品 初授忠顯校尉 陞授忠武校尉

加授贈 忠武校尉武騎尉

正七品 初授忠翌校尉 陞授忠勇校尉

加授贈 初授敦武校尉 陞授修武校尉

從七品 初授進義校尉 陞授保義校尉

正八品

郡王初封 歲支祿米二千石
襲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已上鎮國將軍鎮國中尉等祿米 俱同前

靖江府龍王 歲支祿米一千石

郡王初封 歲支祿米一千石

襲封 歲支祿米九百石

鎮國將軍 歲支祿米八百石

輔國將軍 歲支祿米六百石

奉國將軍 歲支祿米四百石

鎮國中尉 歲支祿米四百石

輔國中尉 歲支祿米三百石

奉國中尉 歲支祿米二百石

宗室祿米 歲支祿米二千石

公主及駙馬 歲支祿米二千石

郡王及儀賓 歲食祿米八百石

縣主及儀賓 歲食祿米六百石

鄉子及儀賓 歲食祿米四百石

縣主及儀賓 歲食祿米三百石

鄉君及儀賓 歲食祿米二百石

儒學監生月俸

教授學正 每月支米二石五斗

教諭訓導 每月支米二石

生員 每月支米五斗

歷事監生 每月支米一石

天文生 每月支米六斗

醫士 有家小者五斗無者二斗

醫生 支月支米三斗

已上朝廷之親支米不稱俸而稱

祿皆封而食之

從八品 初授進義副校 陞授保義副尉

北京文武官職衙門

中極殿 大學士太師 正一品

建極殿 大學士太傅 正一品

文華殿 大學士太保 正一品

武英殿 大學士少師兼太子太師 從一品

文淵閣 大學士少傅兼太子太傅 從一品

東閣 大學士少保兼太子太保 從一品

太子少師 太子少傅 太子少保 俱從二

太子賓客 正三品

宗人府宗人令 正一品 左右宗正 正二品

左右宗人 正三品 經歷司 經歷 正五品

更部尚書 正二品 左右侍郎 正三品

文選 稽勳 驗封 考功 四司 郎中 正五

主事 正六 司務廳 司務 從九

戶部尚書 正二 左右侍郎 正三 照磨 正九

正八 檢校 正九 司務廳 司務 正九 山東山

西浙江湖廣江西福建四川雲南貴州廣東

廣西河南陝西一十三道清吏司郎中 正五

員外郎 從五 主事 正六 大通閣 提舉司

寶鈔提舉司 龍江提舉司 提舉 俱正八 副提

舉 正九 典史 未入

禮部尚書 正二 左右侍郎 正三 儀制 祠祭

主客 精膳 四司 郎中 正五 員外郎 從五 主

事 正六 司務廳 司務 從九 僧錄司 左右善世

正六 左右闡教 從六 左右講經 正八 左右覺

●旗軍月糧

實共支米一百零二石八斗

總旗 支米一石五斗 二名

小旗 支米一石六斗 一名

頭軍 支米一石 五十八名

次軍 支米八斗 二十三名

集身 支米六斗 十九名

其衛千九所百戶旗軍一百二十

二名

●官吏給由聞喪丁憂起服例

一在京在外衙門官吏但遇聞月丁憂

初一至初五日聞喪者不准作數謂

之不計聞二十七個月初六日以後

聞喪者此月准算謂之連聞二十七

個月若後遇有聞月亦不計聞二十

七個月果若無聞月止計二十七個

月餘皆俱照聞喪少守制例

一官更一年之上聞喪者送問

一舊喪詐新喪革前已喪父母革後作

新喪者送問

詐見在父母喪者免死充軍

一不開聞喪并服滿月日者送問

一服滿內患病二年有患病文書者准

若二年之上雖有患病無文書者不

准送問

一病帖內無告官痊可月日送問

一到狀與公文不同送問

一不報除授到任考滿月日送問

一奉月筆差不及一月改錯鄉貫住址

并滿報改正

篆從八 道錄司左右正元正六 左右演法從六

品左右至靈正八 左右玄篆從八

兵部尚書正二 左右侍郎正三 武選 車駕

職方 武庫四司即中証五 員外郎從五 主

事正六 司務廳司務從九品

刑部尚書正二 左右侍郎正三 十三道清吏司

郎中正五 員外郎從五 主事正六 照磨所照

磨正八 檢校正九

工部尚書正二 左右侍郎正三 營膳 虞衡

都水 屯田四司即中証五 員外郎從五 主

事正六 司務廳司務從九 營膳所所正七

所副証八 所丞正九

都察院左右都御史正二 左右副都御史正三

左右僉都御史正四 經歷司經歷正六 都事

正七 照磨所照磨正八 檢校正九 十三道主

道御史十三道巡按監察御史俱正七

通政司通正使正三 左右通政正四 左右叅議

正五 經歷司經歷正七 知事正八

翰林院學士正五 侍講侍讀學士從五 侍講侍

讀正六 修撰從六 編修正七 檢討從七 五經

博士正八 典籍從八 侍書正九 侍詔從九 孔

目祿入 中書科舍人從七 華蓋殿 武英殿

謹身殿 文華殿 文淵閣 東閣大學士俱正五

閣門使正六 六科諫議都給事正七 左右給

事中從七

行人司司正正七 左右司副從七 行人正八

行人司副從七 行人正八

行人正八

行人正八

行人正八

行人正八

不報殊語取招

不報舊名取招係迴避字樣改正

不報前任歷任脚色并到任考滿月日

送問

一牌內擦洗跡汚或多而制少守者送

問

一前任日少許通理前任日多另歷三

年遠者送問如初考歷俸未及十八

個月或改調許於初考內奏若十八

個月之上另歷三年待第三考內補

先任作一考後又歷十七個月另十

四日係前任日少例合與今任通理

若前任一考後又歷十八個月另二

十日係前任日多例另歷三年常具

牌不具牌者送問歷任一考二考半

考為事還我昕選者聞喪不用牌考

滿給由到部考功听候間聞喪者要

牌舊官還取替回官員不用牌

●新官到任儀注

一有新官授職赴任者未到城一舍二

二十里而止先令人報知礼房吏告

示官屬及父老人等相率相城來會

令洒掃合祀神祇祠宇備牲醴祭儀

以候謁告 至城外齋宿三日第四

日清晨父老人等導引入城遍詣諸

神祠如儀致祭其祝文曰維某年月

日某官奉命來官務專人事王

典神祭令者謁神特與神誓神率幽

真陰陽表裏予有政事未備希神默

助使我政興務舉以安黎民予倘怠

詹事府詹事正三少詹事正四府丞正六主簿廳

主簿從七錄事從九左右春坊大學士正五

左右庶子正五左右諭德從五左右中允正

品左右贊善從六左右司直即從六左右清

紀即從八校書正九左右司諫從九

大理寺卿正三左右少卿正四左右寺丞正五

左右寺正正六左右寺副從六左右評事正

品司務廳司務從九

鴻臚寺卿正四左右少卿從五左右寺丞從六

主簿廳主簿從八

天常寺卿正三少卿正四寺丞正六典簿廳典

簿正七傳事從七協律郎正八贊礼郎正九

司樂從九

光祿寺卿正三少卿正五寺丞從六典簿廳典

籍從七錄事從八

太僕寺卿正三少卿正五寺丞正六主簿廳主

簿從七

尚寶寺卿正五少卿從五寺丞正六

國子監祭酒從四司業正六繩愆廳監丞正八

傳事廳五經博士從八

欽天監監正五監副正六主簿廳主簿正八

春夏中秋冬官正六五官靈臺即從六五

官保章正八五官事壺正八五官監侯

正九五官司曆正九五官司晨從九

太醫院院使正五院判正六御醫正八吏目從九

上林苑監左右監正五左右監副正六左右監

左右監正五

左右監正五

左右監正五

左右監正五

左右監正五

政奸貪陷害僚屬凌虐下民神祇降
殃謹以牲醴致祭神祇鑒之尚享
合用牲宣德十年七月內奉都察
院丑字六百二十六号勘合為申明
禮儀事准禮部盜各布政司按察司
府州縣新官到任于本處城隍廟會
請應祀諸神用猪羊三牲總祀具本
各官題奉三年待第三考
聖旨是都准議欽此

一祭神之禮新官到任之日詣神廟祭
祀禮房先備牲酒等物陳設禮生父
老人等引導新官同僚屬官吏詣廟
贊禮唱排班七齊鞠躬拜興平身讚
唱行初獻禮引讚引新官詣神位前
讚唱跪新官跪讚唱眾官皆跪讚唱

獻爵執事者捧爵于左跪授新官獻
畢乃投執爵者以爵奠于神位前讚
唱讀祝執事者取祝跪讀畢讚唱俯
伏平身讚唱行亞獻禮執事者以爵
酌酒奠于神位前終獻如亞獻儀畢
讚唱鞠躬拜興拜興禮畢
新官到任之日本衙門合用儀仗皂
隸前期一日出城伺候至日清晨首
領官率禮房吏典迎接入城先詣神
廟祭祀畢引至本衙門前下馬從中
道入先於月臺上望帝闕設香案禮
生引新官至香案前行五拜三叩頭
禮畢上座坐公座皂隸排衙報時辰
拾書案至前吏房將公座呈押
一參見禮先從皂隸次吏典各行兩拜

永正七嘉疏署典署正七署丞正八錄事正九
典籍廳典簿正九

五軍都督府左 右 前 後 中 五府左右

都督正一 都督同知正一 都督僉事正二

經歷司經歷正五 都事正七

錦衣衛指揮使正三 同知正三 僉事正四 千戶

正五 事副千正五 鎮撫正五 百戶正六 經歷

正七 吏目未入

京府府尹正三 府丞正四 治中正五 通判正六

推官正六 經歷正七 知事正八 照磨

照磨正九 檢校未入 司獄司 司獄未入 儒學

授教正九 訓導未入

京縣知縣正六 縣丞正七 主簿正八 典史未入

公府五 魏國公徐 定國公徐 成國公徐

英國公張 黔國公沐

侯府二十 鎮遠侯顧 懷遠侯嘗 武定侯郭

恭順侯吳 安遠侯柏 靈壁侯張 武寧侯朱

定西侯蔣 西寧侯朱 秦寧侯陳 永庫侯徐

懷寧侯孫 保定侯何 瑞安侯王 豐城侯李

臨淮侯李 定遠侯鄭 附馬中尉許

伯府三十 宣城伯衛 伏城伯毛 彭城伯張

南和伯方 遂安伯陳 誠意伯劉 安平伯方

成山伯王 靖遠伯王 平江伯陳 崇信伯費

武靖伯趙 忻城伯趙 東寧伯焦 曹潤伯曹

安卿伯張 成安伯郭 清平伯吳 武平伯陳

王田伯蔣 寧清伯劉 新寧伯潭 興安伯徐

禮新官坐受次合屬官參見亦行兩拜禮新官拱手答禮次佐貳官行兩拜禮新官出公座答禮如是佐貳官到任先受所屬禮首領官行禮至長官前兩拜禮長官出公座答禮畢諭僚屬曰朝廷設官置吏欲其敬神卹民親賢遠奸興利除害其不敏忝茲重任尚賴一二僚屬及邑中長者匡其不逮庶免後艱其四境之內利有當興弊有當革者某等當共竭力為之以安黎庶諭畢署押公文各房吏典將該管應有已未完結事件施行弟逐一開寫須知呈報新官署押文書知德長官則交割印信倉庫匙鑰等件畢照依各房報呈須知事目逐

一奉落署縣公事畢將所存牲酒與官屬父老享飲而退其九年考滿仍具牲酒率官屬父老人等辭廟致祭就以祭物出郊餞別而去其祝文及所諭之禮生代說亦可

●鞭春禮儀

一鞭春儀制每歲有司預期製造春牛并召神立春前一日各官穿常服皂迎至府州縣門外上牛南向芒神在東西向至日清晨陳設香燭酒菓各官俱朝服引贊就位贊四拜興班首詣前跪眾官皆跪贊奠酒凡三俯伏興復位入四拜畢各官執綵杖排立于牛兩傍贊者曰長官擊鼓三下贊者曰鞭春各官凡擊土牛三匝禮畢

彰武伯楊懷葉伯施廣寧伯劉南寧伯毛應城伯孫武進伯朱惠安伯張崇武伯王相城伯李慶都伯杜德平伯李固安伯陳新建伯王

●在外衙門官員品級

龍虎山上清宮正一嗣教道合無為闡祖光範

真人領道教事張天師正二提點正六提舉

從六

各都司都指揮使正二都指揮同知從二僉事

正三經歷司經歷正六都事正七斷事司斷

事正六副斷事正七吏目未入

各衛指揮使正三指揮同知從三指揮僉事正四

品鎮撫從五經歷司經歷從七知事正九

各所正千戶正五副千戶從五百戶正六鎮

撫從六吏目從九

各布政司左右布政從二左右叅政從三左右

叅議從四經歷司經歷從六都事從七照磨

所照磨從八校檢正九理問所理問從六副

理問從七案牘未入

各按察司按察使正三副使正四僉事正五品

經歷司經歷正七知事正八

都轉運鹽司運使從三同知從四副使從五判

官從六經歷司經歷從七知事從八鹽課司

副使未入鹽課提舉司提舉從五同提舉從六

品吏目從九

死馬寺卿正三少卿正四寺丞正六主簿廳主

不得因而科需酒宴

●有司官太學行香禮儀等制

一各處儒學每遇朔望有司官務要至

日五更詣學謁師生出大門外迎

接行札畢請至明倫堂師生作揖教

官訓導侍坐生員東西序立講書提

調官考課畢各官退師生仍送至大

門外回學其別廟行香師生不又隨

行如遇春秋祭祀迎接

詔旨行師仍依定例若遇

天壽聖節祝語某布政使司△府州

縣△官△臣等荷蒙國厚

恩叨享祿位皆賴天生我君保民

致治今茲聖節正日冬至

聖壽益增臣等下情無任欣躍感

感之至

一凡遇千秋節各官于所在大衙門具

服慶賀先行四拜札班首詣香案前

致詞畢復位再行四拜札畢致詞皇

太子殿下壽誕之晨臣等敬祝千

歲壽

簿從七各監監正正七監副正八

各府知府正四同知正五通判正六推官正七

經歷司經歷正八知事正九照磨正照磨從九

品檢校流未入司獄司司獄從九儒學教授從九

品訓導流未入醫學正科陰陽學正術僧

綱司都綱道紀司都紀入未稅課司

大使從九副使流未入

各州知州從五同知從六判官從七吏目從九

儒學學正訓導醫學典科陰陽學典

術俱未入

各縣知縣正七縣丞正八主簿正九典史未入

儒學教諭訓導陰陽學訓術水馬駟

駟丞俱未入巡檢司巡檢副巡檢從九

●文官服色

一二仙鶴與錦雞三四孔雀雲鴈飛

五品白鸚惟一樣六七鷺鷥鷓鴣官

八九品官并雜職鷓鴣煉鵲與黃鸝

風憲衙門專執法特加獬豸邁倫夷

●武官服色

公侯駙馬伯麒麟白澤裘一二綉獅子

三四虎豹優五品熊羆後六七定為彪

八九是海馬花樣是犀牛

文林聚寶萬卷星羅十一卷畢

新鑿燕臺校正天下通行文林聚寶貝萬卷星羅十二卷

律例門

律令行移

法家要覽

●在外納贖則例

無力 有力 稍有力 稍次有力

答一十 米五 三錢 一錢

答二十 米一 四錢 二錢

答三十 米一 大錢 三錢

答四十 米二 七錢 四錢

答五十 米二 九錢 五錢

●金科一誠賦

金科慎一誠辨疑云以余者刑也曹也科者條也斷也謂刑曹之官推斷刑獄之

玉律貴原情辨疑云與王者國之信實律者區則效罪出入可不慎與

夫奸妻有罪辨疑云內與妻有孕則志親貪官究察其原庶幾無誤獄也

辨疑云內與妻有孕則志親貪

杖一百 折良七 錢三百五十

徒一年 折良一 杖六十連徒

徒半年 折良一 杖七十連徒

徒二年 折良二 杖八十連徒

徒三年 折良三 杖九十連徒

流二千里 折良三 杖一百連徒

流三千里 折良四 杖一百連徒

絞斬 杖一百連徒

總徒四年 折良四 杖一百連徒

雜犯五年 杖一百連徒

以上答杖無力者俱依律決徒流無

力者俱擢站五年

●比附律條

一發賣猪羊肉灌冰及米麥等插和沙

土貨賣者比依客商將官鹽捕和沙

土貨賣者杖八十

一扯破寶鈔比依棄毀制書律斬

一奸養女比依奸妻前夫之女律杖一

百徒三年

一奸親女比依奸子孫之姪又比依奸

兄弟之女者律斬決不待時律無該

載合依比附律條

一男女定婚未曾過門私下通奸比依

子孫違犯教令律杖一百

一奸妻之母姨比依凡姦論

一蒙男嗣男奸養母比依雇工人奸家

嘗謂經者聖賢道統之傳律者治世安民之要

經者六經也六經是聖人為治之迹聖七相

者相頌也故曰讀書萬卷

不讀律致右堯舜終無射

蓋律以明經則所以驗其學者益廣經以通律

則所以資其仕者益深

則有休而無用有律而經不明則有用而無

而優則學之意也

嗟夫凡觀政事務在評論在朝廷以政事曉示

府縣衙門以政事曉示所屬之衙門或藩省

則不可妄行

條有限事變無窮

是律條有限而天下之事變無窮萬狀豈能

窮而為之條四十四

借者與者各得其罪

其犯十惡不在奏請

事發在逃即同獄成

及者事連後

則入官又如奸無親之親及無服親之妻皆

是兩七相連也

疑感也

相連也

相連也

長妻律斬

一奸亡家男婦比依奸妻前夫之女律
科斷其男與婦斷還本宗但強者斬
罪

一女婿奸妻母係敗壞人倫有傷風化
比依本條事例各斬

一伴當奸舍人妻比依雇工人及奴婢
奸家長期親者律絞

一兄調戲弟婦比依強奸未成者律杖
一百流三千里

一強奸女比依奸子孫之婦兄弟之女
律斬

一姦家妹比依奸同母異父姊妹律杖
一百徒三年

一弓兵奸賊官妻比依奴及雇工人奸
家長期親之妻者律斬

一前妻子娶後妻前夫女為妻律無文
不禁

一奸繼母比依奸父妾律斬

一義子罵義父母比依子孫罵祖父母
律絞

一既聘未娶子孫之嬖罵舅姑比依子
孫違犯教令律杖一百

一罵主比依罵祖父母律絞

一毀罵賊官比依奴婢罵家長期親而
論

一奴婢放火燒主房屋比依奴婢罵家
長律絞

一殺義子比依殺兄弟之子律杖一百
徒三年敢殺者杖一百流三千里

以藥迷人蓄財罪同

強盜律內若以藥
迷人蓄財罪同

律設大法理順人情律雖設大法以繩天下之
之情

事無冤抑律已可平罪無出入五刑詳明故來
常理而無容私則據律自明而直也所問之
罪常理而無那移在詳明其五刑則自確而
定

在官舉呈立案施行在官或舉行其事或申呈
其事皆要立案然後施行

爭訟訐告取責定罪凡軍民人等或爭訟其事
或訐告其事皆要責取供
狀然後串
以定罪名

人命詳於歐畜聞歐殺人者絞罪謀故殺人者
斬罪雖要二者之分不可有差
有出
以致罪

竊盜分於親疎常人竊盜論義親屬竊盜論恩
竊盜減常人竊盜五倍

父有義絕於母子官得與同封夫妻主義絕
婦宗妻犯背夫則從夫嫁賣母子主恩情
不可絕故于在京官亦得推恩封其出母

母有失節於父子當服於期年父喪而母再嫁
父也再醮之婦事例不許封贈于貴雖不
得封其出母亦當服其嫁母周期之服

庶子官封先封嫡母嫡母亡故生母同封家
故先嫡而
後庶也

生母未封官妻不敢先封嫡母未亡而所生之
母不曾封不得先封
其妻蓋母重而妻輕故
封贈又先母而後妻也

文官出將入相一躰封侯謚公文官雖不許封
塞之功死後亦許
其封為侯謚為公

武職不次擢用蓋因建立事功凡武降充提小
旗軍人若能建
立事功皆不依
階級陞起任用

階級陞起任用

階級陞起任用

階級陞起任用

毀謗 朝廷比依子孫罵祖父母律

妻之子打庶母傷者比依弟妹歐兄

姊妹者律杖九十徒二年半

奴婢誹謗長主比依子孫罵父母律

論 千戶私役軍人不從踢傷身死事發

差人押解不服又將解人打死比依

故勘平人及歐差人至死之罪相一

律斬 養父設殺乞養子比依師歐弟子與

伯叔父母歐殺姪同

乞養異姓子歐養父母比依雇工人

謀殺家長已行罪同子孫殺父母已

行律 妻將夫歐打又行嚇說你每日將母

打罵我去告你以致夫自縊身死比

依威逼期親尊長致死者絞

巡捕弓兵捉獲強盜綁縛打死問擬

供明 如馳驟車馬之人不以資次緩行却

女子適人從夫家之義繼母改嫁別本族之親

犯謀反謀叛女子入官為奴若女許聘已定

歸其夫家不在入官為奴之限繼母在室與

親母同論若改嫁別 姑夫姨夫無服舅妻無服有親

與父義絕同常人論 同常人論服母舅之妻雖無服而有親不

許相為婚配若相為婚配杖一百徒三年

異姓不許收養立嫡須要同宗 養為義男不許

收養承繼宗祀凡過房繼立為 嫡嗣須要同宗昭穆相應之人

表節年過五十三夫亡難旌 年未五十而旌

定年既三十而守節不足勉勵風俗故年未

三十而守節至五十歲久而不變然後舉旌

表之 無子當重娶妻無後為大匪輕

之理但人年四十無子則許娶 一夫一婦庶人

妾蓋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也 之職豈有娶妾

尊卑為婚離異以妻為妾改正 凡外姻尊屬甲

當改正以明妻妾之分 幼相為婚州並

因

盜

人

為

首

為

從

皆

問

斬

罪

人

為

首

為

從

因其奸盜致死不分下手不下手一体償命竊

盜拒捕而殺人因奸而殺 人為首為從皆問斬罪

顧人療畜無制畜之法被畜殺傷勿論若頭人

人不如其法被畜傷死蓋自 取其死不罪請療畜之家

殺死三人凌剝處死止流妻子造畜殺人該斬

全家流刑凡殺死一家非死罪三人本犯凌

毒殺人本犯處斬妻子及 同居家口並流二千里

為人後代所養父母斬衰過房與人所生父母

期斬衰殺傷期親者為子訐告不在子名期

親殺傷斬衰為子私和理當容忍 為人後代

人一句同意蓋過房與人以為他人之後代

所養父母則斬衰三年所生父母則服周

凡子告父母名曰干名律杖一百徒三年若

所養父母殺其所生父母為子理當訐告不

死一人論

負累平人致死比依誣告人因而至

一凡官吏打死監候犯人獄卒非理凌
虛罪囚致死者各絞

一給由牌誤比依奏事錯誤論
一倒使印信比依行移文書失錯論

一直日官軍士工人匠遺失銅牌木牌
比依遺失官文書律杖七十限三十
日尋見免罪

一打破信牌比依毀官文書律杖一百
又比依棄毀制書論

一遺失京城門鎖鑰比依遺失印信巡
牌律論

一棄毀祖宗神主比依棄毀母父死屍
律論

一打破紗帽比依棄毀制書論又比依
棄毀器物論

一三犯竊盜偽造上工人匠牌面帶入
內府比依厨役校役入內懸帶銅牌
木牌偽造者斬

一私煎銀兩比依常人盜倉庫錢糧律
絞

一詐他人姓名註附木牌進內府不銷
名字意在陷害他人比依投隱匿姓
名文書告言人罪者律絞

一詐稱御史齋駕帖拿人比依詐傳詔
旨律斬

一假寫家書詐稱寄來財物不行送還
勒取人財物者比依恐嚇取人財物
計贓准竊盜論

一詐稱校尉拿人比依近侍人詐稱私
行者律斬

一在干名之限凡父母被人殺死而子私和律
杖一百徒三年若所生父母殺其所養父母
為子理當容忍
不在私和之限

一婚姻田地許於攔當人命詐偽不許和平婚
命詐偽為人攔阻私和亦不罪凡告人
詳首准告論於可否
凡首事情有可首者有不
首者不可告者須其
天理人情何如耳

休妻成親因為不應
凡強占良家妻女為妻者
律該絞罪若強奪所休之
妻止問不應罪名不
可問以強占之罪

強盜竊盜並准出首私渡越渡豈可准行
盜或于事主或于官司出首付還原物並免
問罪凡私渡關津則所犯不可改移故難出
首仍該
問罪

同母異父姊妹不許婚配後妻帶之女婚娶勿
論
母同而父雖異亦是親姊妹也豈可匹配
若後妻帶來之女父母俱具匹學勿論

夷狄之人不許本類嫁娶中原之地安敢同姓
為婚
古色目既為人之類當不與禽獸同
群若本類自相嫁娶則群禽獸矣律杖
八十男女入官為奴中華國土既皆人之秀
當男女有別若同姓為婚則男女無別矣律
杖六十兩
相異鄉

罷閑官吏干領官司追銀給告書寫過名
吏出入衙門犯人名下追銀二十兩以賞
首告人仍寫過名以示懲戒不許再犯

暗邀人心處死同於左使殺人
邀人心者
邀亦如之

強盜勢要就便處治土豪群黨申上奏聞
要之人有犯及從府州縣處決凡土豪有結
黨之事須要申達合于上司奏聞然後行移
而處治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三犯竊盜合死十惡押解赴京
凡竊盜罪止三
次則問絞罪凡十惡問該死罪者
押解赴京不係十惡本處決斷

一依... 盜倉庫錢糧論

一庫官偷盜官鈔四十貫律斬

一私賣自己官馬比依監守自盜倉庫錢糧律斬

一庫官多秤綿花比依多收稅糧斛面計贓重者從重論

一庫官偷官鈔五十貫擬斬罪發本庫交盤又盜七十貫議常人偷官物論

一從重依前斬罪發落

一借王府鈔六萬貫作本利銀十二萬借與人納糧費用比依監臨主守將

一在官錢糧侵欺入已及轉借與人扈從軍人將進內府財物比依常人盜倉庫錢糧論

一軍民人等舉放銀兩勉減軍糧比依知竊盜賊故買論

一隱匿費抄沒財物比依常人盜倉庫錢糧論

一丟白假銀及節次誑賺不知名人鈔五貫比依誑賺局騙人財物計贓准

一竊盜論免刺滿貫杖一百流三千里

一出妻九無應出入絕之狀而出之者杖八十完聚雖犯七出有三不去而出之杖六十完聚

○七出不順父母出無子出淫出有疾病出多言出竊盜出如忌出

○三不去有所娶無所歸不去與更三年喪不去先貧賤後富貴不去犯

義應離者杖八十

法司許拿職官亦當論職榮卑京官未敢擅便

武職亦當論功在外六品以下听法司取問若在五品以上官若京官若軍官有罪俱要請旨不許擅問

一人犯罪從迭首贓不盡至死減等凡同儕犯吏典為首七領官減吏典一等佐貳官減首領官一等長官減佐貳官一等凡官吏首枉法贓不盡有祿不盡入十貫無祿人不盡一百二十貫律該絞罪減一等而杖一百流三千里

外嬖被尊改嫁得免絞罪之刑皆夫在逃因而事由尊長尊長為首外嬖為從致死主婚減一等尊長流三千里外嬖為從三年離異

貪贓枉法遇赦免死亦當除名赦不過赦罪名仍該盡本法除名發回原籍為民

私鹽賭博止理見獲之者凡犯私鹽之事賭博之事不許扳指若扳指之人亦不問罪

藏匿引送追究展轉之人凡官府拘喚罪人將犯人罪一尋又須追究展轉藏匿引送他去

驗物定其辜限毀物估價定刑手足與他物傷限五日火傷人限三十日折跌肢體與破骨墮限五十日凡棄毀人器物計物價多少唯

稱其二人以上持刃則同二人犯罪凡名律云稱衆者三

律無該載可以比附定刑若有明條不許繁引凡斷罪無正條者引律比附定擬罪名凡斷罪有正條與他事相連者摘去他事字眼止

律該同罪至死減等律該罪同彼以昏刑凡律

聞去矣分于寬緩奏聞嚴重之名而後知會奏聞

罪者同至死罪則減一等流三千里凡稱同罪者級別同絞斬則同斬皆無減等之分

罪者級別同絞斬則同斬皆無減等之分

罪者級別同絞斬則同斬皆無減等之分

罪者級別同絞斬則同斬皆無減等之分

一夫妻不和諧而願離者聽離書務要
丈夫親書手印縫內画花字不能寫
者方許親人原媒代寫

一前夫之子娶後夫妾為妻律既無文
不問

一軍官將帶操軍人非理凌辱以致在
外比依牧民官非法行事激變良民
者律斬

一軍官將羈官逃軍非法凌虐科差以
致在逃比依牧民官非法行刑激變
良民律斬

一違例穿靴比依違制論
一過午門不下馬比依違制論

一雇工人做煙火点火人眾驚擗攔路
壓死比依燒香集眾夜聚曉散無故

善事煽惑人民為首者絞為從者流
造作人不應從重論

一吏部吏典赴內府帶小牌不問收取
問結擬不應從重論

一奏本赴內府帶小木牌一面放在承
天門不放被守把官軍奏發比依不
應從重論

一官軍理老人等扶捏符同保結比依
囑托公事當堂官吏聽從已行未行
律有贓從重論

一光祿寺厨役点灯偷飲官酒醉臥被
火燒毀酒房井上用寺酒比依放火
故燒係官積聚之物及盜內府財物
律斬

一嚴截進賀表箋比依在外大小衙門

十日先請旨

工樂雜戶不屬州縣貫籍厨校軍丁徒流俱得

一婦人犯罪分於夫男男夫夫男二人之號男夫

一人之稱凡婦人犯罪有自坐罪者有坐于

寺院違犯分於僧尼七僧七尼二人之號尼僧

一人之稱凡寺院犯罪有坐住持有坐受業

印凡僧尼則和尚師姑一人而已漏使重於私用之罪漏使者其行文士輕

重私藏輕於私賣之罪私藏者滿三千里私

迎神賽會理長知而不首各答四十通乎假降

放火殺傷他人畜產各答四十在乎殺傷之分

縱放牲畜衝突儀仗罪坐守禦在乎不謹凡軍

守官遣將帥使軍外境擄掠財物罷職充軍凡守

誣言遷徙比流減半准徒二年加誣三等送枉

一貫無祿減二該答五十之刑過枉一貫有
祿減等合杖六十之懲今告涉虛或答五而
杖六該二千之程以此之故併入答杖通論

進呈實封公文至御前而邀截取四律斬

一偷盜所掛號令犯人首級丟去水中者比依拆毀申明亭板榜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一誣告答罪加所誣罪一等答二十加二等杖六十加三等杖九十

一運糧一半在逃比依凡奉制書有所施行而違者律杖一百

一強盜不得財傷人比依白昼搶奪傷人者律斬

一告人打得實又誣告死罪未決不做誣輕為重就問誣告人死罪未決者杖一百流三千里

一尊長墳內藏孤狸總麻親族祖父母族伯叔父母兄堂兄妻附妻父母燒棺槨者杖九十徒二年半燒尸者杖一百流三千里

一夫棄妻之尸比依尊長棄毀總麻以下卑幼律論

一父亡母嫁生子母死前子盜母墓父墳內係不應從重論決

一僧道徒弟與師共犯罪徒弟比依家人共犯免科

●律卷總目條款名數

名例取制兼公式 戶役田宅與婚姻

倉庫課程接錢積 市廛祭祀儀制

官衙軍政開津密 既收郵駟盜偷寧人命關歐連駕置 訴訟受賍詐偽傾犯奸雜犯捕亡護 斷獄營造河防成

誣告死罪未決加役而有不加之名全誣告人理合軍徒就彼三年之辛所告數事輕實重虛故無加役之情此解誣告人死罪未決一

定罪要識招眼有不合二字所謂招眼也招上若問罪也

行移各有統論凡內外大小衙門行移文書各五府照會六部六部與府咨呈

府帖州七帖縣七申州七申府循序而行

同品衙門則與平閑豈可躐等

布政劄付各府七與之申文

按察故牒各府七與之牒呈

移文上布政司

其移文上布政司

其移文上布政司

十句摠言三十卷 條有四百六十名
此歌摠言三十卷條有四百六十名
乃大明律條款名目也但律例廣多
茲卷難以備載學者見大明律

●問擬摠類歌(六)賊

監守自盜賊 常人盜賊 枉法賊
不枉法賊 竊盜賊 坐賊

監守自盜罪須知 一貫以下八十推

二貫五上加一等 四十滿貫斬無移

常人盜官罪微輕 一貫以下七十微

五貫以上加一等 八十滿貫絞相應

官吏受賄名須多 枉法各主通筆科

論擬罪同常人盜 無祿之人減等科

枉法八十科絞罪 無祿一百二十款

不枉法中又有例 各主通筆折半罪

一貫以下六十刑 每途十貫加一倍

一百二十流二千 竊盜之賊同相配

坐賊致罪容易省 各主通筆折半整

一主還從一併科 出錢之人減五等

一貫以下格二十 十貫以上加一等

一百滿貫一百加 五百罪止徒三整

●監守自盜賊

一貫以下杖八十 貫上二貫五等加

二十五貫止三流 四十貫滿刑當省

●平常人盜賊枉法賊

一貫以下杖七十 貫上五貫加等通

五十五貫三流止 八十貫絞枉法同

●竊盜賊不枉法賊

一貫以下杖六十 貫上十貫加等訣

百二十六貫止流二 不枉法賊同此訣

移文上按察司 其名曰牒呈

六部照會布政布政與部咨呈 六部移文至布政司名日照會

布政司移文至 六部名曰咨呈

知縣開出本縣主簿例有牒行 本縣堂上移文與知縣名日照

知縣移文與本縣堂上名亦同本縣堂上移文與主簿名曰牒主簿移文與堂上名亦同

縣承開出典史呈文 本縣堂上移文與縣承名日照

本縣堂上移文與典史名日照 會典史移文堂上名曰咨呈

本縣故牒儒學儒學與之牒呈 縣官移文下儒學名曰故牒儒

學移文上縣名曰牒呈 學名曰故牒儒

凡申僉名不盡牒呈盡字僉名 凡申文只僉官名不押花号凡

牒呈既押花号又僉官名 凡申呈只僉官名不押花号官

咨呈僉書不盡執結翻盡僉名 凡咨呈只僉官名不押花号官

吏執結而上僉名皆後押号

立案書判各有相因 凡各商明立案書名凡此行移文書與立案書

為政之事當要操存 凡此行移文書與立案書者不可不操字也

凡各相犯一一理論先取年申籍貫供詞來歷 凡所斷詞訟其狀上

分明賊証明白取招不又再三研審倘有遺失之賊亦當詢其根因 凡所告之事件七皆要

審理其取供狀招詞起頭年幾十幾歲籍貫某州縣里人或軍或民其無賊証者研審

兩次三次然後責取供招倘其有賊証明白者不存招上要招 遺失之根原

強口能詞又須察言觀色潑皮奸詐須要智策 取問如果皂白難辨晝夜暗行察情之人強

口能詞又是利嘴善說之人不可信其口詞須要察其言詞現其顏色以辨皂白其對理

之人放深賴皮懷奸用詐必是剛險之人不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可信其氣勢須要別設智謀計策取問以辨

●坐贓

一貫以下杖二十 貫上十貫加等平 一百貫加徒一等 五百貫止五等徒

●收贓歌

笞刑每十六百等 笞至杖滿該六貫 初入徒流六貫加 以後每等均折半 四十二貫死刑終 包徒包杖推不亂

●婦人納鈔歌

笞自一百五十貫 次加一百後百半 錢折七十銀一錢 照等遞加容易算

●五刑條例

凡五刑笞刑有五自一十至七十每一十下為一等加減輕重用之 杖刑有五自六十至一百亦每下下為一等加減

徒刑有五凡犯罪稍重者拘收在官

煎鹽炒鐵一切用力辛苦之事自一

年至三年每杖一十及半年為一等

加減

流刑有三人犯重罪不忍刑殺流去

遠方不待回鄉自二千里至三千里

每五百里為一等加減

死刑有二曰絞則全其肢體曰斬則

身首異處

●刺字不刺字

婦人軍匠厨子力士勇士犯罪俱不刺

字餘人皆刺字

●納紙不納紙

強盜竊盜邊軍邊民邊匠真犯死罪俱

不納紙餘人皆納紙

皂白如或皂白難辨或書或夜 暗行于外以察其是非之情

取責招伏令其畫字事無及異擬於五刑對曰

而伏罪然後責令串招畫字既無

答杖之火論於大頭小頭決婦之罪單衣奸嬖

去衣受刑答罪用刑條小頭決打杖罪用刑

杖不呼露體隔單衣決打若犯

徒流死罪取其伏辨要招本犯家人到官親眾

伏辨然後發落

強盜十惡不待時而決刑其餘真犯秋後處決

雜犯死罪照例施行或強盜死罪十惡死罪

係真犯待秋惡而決若係雜犯有

力納米五十石無力羅站五年

嗚呼設官以敦教化置學以明人倫愚生淺學

大畧數陳之教化使治降俗美置立各府州

縣衛之儒學以明五經內之人倫使尊君親上

各以闡明天下之事情律內之道理從仕者皆

數陳之此特其大畧也蓋亦謙詞

●附律例拾遺

文武官犯罪得復職文武官犯罪不問大小罪名俱

職調任至杖一百文武官罷職不私武官降充

摠旗文武官犯贓私不問大小罪名俱追奪

除名為民

老幼廢疾犯罪以下贖銀八十以上十歲以下

犯罪亦贖銀九十以上贖銀七十歲以下犯死罪亦

不加刑廢疾犯罪以下贖銀七十歲以下犯死罪亦

贖銀而巳

婦人犯罪婦人犯答杖罪名依教決打犯徒流

流三等折杖四十止杖一百餘杖

不同多少俱納鈔犯罪依律處決

僧道犯罪僧道犯答杖罪名依律處決

在京軍民犯罪發別備充軍民發外郡為民

西江月

軟弱安身之本 剛強惹禍之災
無事無競是賢才 虧我些兒何害
鈍斧敲金易碎 銅刀劈水難開
世人笑道我痴呆 管取前程自在

人命有六殺

一曰謀殺 二曰故殺 三曰開
過失殺 四曰誤殺 五曰戲殺 六曰
一何門殺 二謀殺 三故殺 四人
歐罪人 謀殺 故殺 殺人者 俱
失殺人 謀殺 命者 俱上 一
上命之 八者 不償 命者 俱上
四折銀八兩四分之二 取銅錢
文折銀八兩四分之二 取銅錢
者之家 以為 葬之資

新鑿燕臺校正天下通行文林聚寶萬卷星羅十二卷

琴譜門

琴學須知

太音紀原

凡學彈琴之士先究琴中意義辨察音
律習記指法洒掃淨室正其衣冠嚴
肅如對長者以身斜對六徽之間足
以八字安定左右二股起如鳳翅右
手入絃如滄海龍吟左手按絃如鳳
驚鶴舞不可搖身作勢縱目斜視不
可不法古人音律錯亂宮商凡以和
暢為本清雅為事下指工夫貴乎古

伏羲制琴長三尺六寸六分法期之數太史公
曰琴長八尺一寸風俗通云琴長四尺五寸
今以伏羲制為準蔡邕曰琴者天之正音得
其材可以合天地之正氣得其人可以合天
地之正道得其律可以合天地之正音杏莊
老人曰今之為琴者多不求良材多不從古
式欲其合天地之正道正音者難矣故有志
於琴者又求良材必象古式必法明師必合

淡清美悲切嬌雄慷慨變態無常不可執一必欲知其所以塵中遇俗不遇知音勿可妄動聖賢大業宜對清風明月卷松老石為佳五音端正實難辨之而宮和平沉厚雄洪商音鏘与角音長嘆咽徵音抑揚嘖与然而有嘆息之音羽音嘍与而透徹細小而高有志于琴者煩為鑒之勿損古意

● 彈琴須知摠說

琴本禁邪心 雅樂豈世俗
掃屋更焚香 端坐貴嚴肅
身動及搖頭 張口與踞足
裝狎遊笑談 作勢悅耳目
俗子正知音 伎藝亦非屬

風雨声不調 酌酌時則瀆
乃有市井徒 計利忘相淑

慙慙陳此調 學者當貴重

十三徽攷○五為君徽六為臣徽

第一徽名大簇屬一月律其音在角

第二徽名夾鍾屬二月律其音在角

第三徽名姑洗屬三月律其音在宮

第四徽名仲呂屬四月律其音在徵

第五徽名蕤賓屬五月律其音在徵

第六徽名林鍾屬六月律其音在宮

第七徽名為君居於中以象閏月也

第八徽名夷則屬七月律其音在商

第九徽名南呂屬八月律其音在商

第十徽名無射屬九月律其音在商

十一徽名應鍾屬十月律其音在羽

琴面諸稱考圖



琴背諸稱考圖



正道必協正音材之不良琴之灾也式之不古琴之志也師之不善琴之羞也正道其何能合正音其何能協乎

● 彈琴八法

擊譜作尸 托譜作三
踢譜作少 抹譜作木
摘譜作商 打譜作丁
勾譜作勺 挑譜作し

五指名圖



大指譜作大
食指譜作人
中指譜作中
名指譜作夕
依譜認之

一曰○大指大者言其指之最大也
二曰○食指食者言其可以就食於口也
三曰○中指中者言其居四指之中也
四曰○名指名者取孟子所謂無名指也

十二徽名黃鍾屬十一月律其音在羽
十三徽名大呂屬十二月呂其音在商

●七絃攷

琴凡七絃其五絃之說五音之意備矣
六絃文聲主少宮在天為文星于人
為文德柔以應剛者也七絃武聲主
少商在天為武星于人為武功剛以
應柔者也二絃文武之說乃帝堯加
之六絃柔而為文七絃剛而為武剛
柔相應以合君臣之德世人不知所
自而誤傳二絃為文王武王所加非
也

●五音攷

宮屬上信 商屬金素 角屬木仁
徵屬火禮 羽屬水智

●絃論

凡辨琴以琴身外大絃為一絃為宮數
至身邊次第順來

一絃在上為宮在天符土星分旺四

季最大用八十一絃聲重而尊故為

君○二絃屬金主商在天符金星應

秋之節絃用七十二絃為决斷次宮

故為君○三絃屬木主角在天符木

星應春之節絃用六十四絃以其觸

地出故為民○四絃屬火主徵在天

符火星應夏之節絃用五十四絃萬

物皆成休故為事○五絃屬水主羽

在天符水星應冬之節絃用四十八

絃聚清物之象故為物○六絃文聲

主少宮在天符文星于人為文德柔

五曰○禁指禁者言其無所用直而不動也

●左手指法便要

丁 作吟也用大指按徽得聲慢動長搖也

牙 作揉也用大指按徽得聲去上徽又下也

卜 作綽也用大指得聲急上也

シ 作注也用諸指在下徽得聲下十三徽也

立 作撞也用大指按徽得聲急上下也

于 作走也如指按絃得聲急上下也

飞 作飛也如指按絃得聲或上或下也

扌 作摺也如中指在九徽直下十三起也向外

弓 作引也用名指十三徽得聲按上十徽也

丙 作卷也用名指按十徽大指放下九徽也

乙 作泛也用諸指輕浮絃上彈動絃應聲也

包 作起泛也如彈實音止起彈泛音也

正 作泛指也彈泛音曲盡也

尤 作就也如勾一絃按徽再從按也

角 作換指也如名指按四絃徽中指按二名指又按三絃也

卅 作帶也如名指按十徽得聲引上起也

邑 作插起也如名指按十徽大指插九得聲也

邕 作對起也如名指按十徽大指挑九得聲也

虛 作虛卷也如名指大中指按絃不彈承前聲也

俅 作來往也如指按徽得聲上下不息也

筮 作從頭也如指按絃訖又起前聲也

吳 作退吟也如指按絃得聲往下也

人 作合也如指按絃得聲後絃聲應也

於 作放合也如指按三絃九徽得聲至四絃同聲也

以應剛乃堯帝之所加也○七絃武聲主少傷在天符武星於人為武功剛以應柔亦堯帝之所加也

●上琴要法

身端坐定右腳向前左腳向後如丁步以琴餘於右膝上岳山向後焦尾向前用右禁指纏絃緊扯大指按住琴用左大指挑起一絃有声即住就纏禁指散絃於上屬足也○後再以二絃照前右小指纏絃靠膝用力緊扯左中指按一絃十二徽大指散指二絃得仙翁音是也○三絃照前靠膝纏絃緊扯左中指按一絃十徽大指散指三絃得仙翁音是也○四絃照前靠膝纏絃左名指按二絃十徽大

指散指四絃得仙翁音是也○五絃照前靠膝纏絃禁指緊扯左名指按三絃十徽半大指指五絃得仙翁音是也禁指餘絃纏下屬足也○六絃照前靠膝纏絃用力緊扯左名指按四絃十徽大指散指六絃得仙翁音是也○七絃照前靠膝纏絃用力如法緊扯左名指按四絃十徽大指散指七絃得仙翁音是也

上訖以琴安棹上身對坐五徽之間用右手探琴岳山近軫边三指出為則彈指不過五徽是矣

午前大一絃至四絃緊宜鬆五絃至七絃鬆宜緊○午後大一絃至四絃鬆宜緊五絃至七絃緊宜鬆此乃諸絃

●右手指法便要

尸 作擘也用大指拇入絃曰擘也
毛 作托也用大指拇出絃曰托也
木 作抹也用食指入絃曰抹也
乙 作挑也用食指出絃曰挑也
刁 作勾也用中指入絃曰勾也
弓 作踢也用中指出絃曰踢也
丙 作摘也用名指入絃曰摘也
丁 作打也用名指出絃曰打也
了 作歷也用食指連挑兩絃曰歷也
早 作撮也用大指食指齊出撫之曰撮也
合 作輪也用中指出絃輪歷之聲也
廿 作散也用諸指彈絃左不按曰散也

六 作冰也用名指摘七至一急也曰袞
弗 作拂也用食指抹一至七急也曰拂
必 作小鎖也用食指急抹挑也曰小鎖
長 作長鎖也用食指抹挑七九聲急也曰鎖
惹 作背鎖也用中食指勾踢抹挑連四聲也
惹 作短鎖也用食指抹挑次第三五聲也
魚 作換鎖也用名指打摘中指勾踢次第三
因 作打圓也用中指勾食指挑急連彈三四
省 作少息也用指彈按稍慢音定再彈也
矣 作全扶也用指雙抹雙挑中食指齊彈也
尖 作半扶也用食中指勾抹二絃如一聲也
器 作雙彈也用中食二指齊抹勾齊踢挑也
祭 作雙刺也用中食二指齊出齊入也

鬆緊自然之理又要知雨天宜鬆晴
天宜緊也○琴彈罷掛壁絃而生殺
自斷乃是緊而不知退鬆之敝也

●定絃要法

先從七絃用右食指散挑七絃曰仙字
左名指按五絃十徽右中指勾五絃
曰翁字應是也若不應者或在十一
徽十二徽下應翁字乃是五絃緊也
宜在五絃軫退縲絃扣向身外再調
按五絃十徽應前字音是也若不退
五絃宜在七絃軫上絃扣向身外緊
縲再調按五絃十徽應和仙翁音是
也名為小間勾
右食指散挑七絃仙字左大指按四
絃九徽右中指勾四絃曰翁字音和

是也若不應和或在十徽下應者是
四絃緊也就於四絃軫上退縲絃扣
向身外再調按九徽音合是也若在
八徽七徽以上應音者是四絃鬆也
就四絃軫上絃扣縲出身外再調大
手按四絃九徽音合和是也名為大
間勾

凡諸絃在九徽焦尾諸徽得應音者皆
緊也絃直退鬆在九徽土岳山邊諸
徽得應音者為鬆也絃宜縲緊學者
務要依法整定然後對曲而強其言
力應而不悞矣

●指下捷要

- 一心不散亂
- 二審辨音律
- 三指法向背
- 四指不触淨

奏 作鳴鈴也用大按七絃一路音不絕也
喬 作到輪也用中食名指抹勾打三聲也

彈 琴 聲 完 絛 注 須 從 遠 也 從 下 而 上 謂 之 絛 也 從 上 而 下 謂 之 注 也 絛 完 無 定 地 音 歇 飛 吟 始 用 之 韻

方得妙斷絃者極言其按按令入木始稱奇木
其重 輕重疾徐蒙接應前者重後者輕前者疾
之撞 彖行走怪支離承指接上謂之撞承指生
總人 能會得其中意旨法雖深可盡也

●調絃入弄

西峯曰其法今只知云和琴而
是不知道法則也予法定音和畢
且從容於七絃從順右無音次第輪環
順自然入妙善音者所而美亦無窮矣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得道 陳搏仙翁得道 陳搏仙翁

●泛音調弄

法從七徽起順輪鼓撫下九
徽亦接順撫又下十十二次
弄是也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得道 仙翁

五面上一絃手法



調絃手法



小指纏絃用力緊扯
或中指名按左天指搯
微有右吊挑勾是也
假如大指按四絃九

風驚鶴舞勢



賓鴈啣店勢



鶴鳴九臯聲聞于野
涼風倏至鴻鴈來寫
清音落七自合韶雅
啣若南鄉將以依仁

鶴鳴在陰勢



鷓鴣鳴舞勢



鶴鳴九臯聲聞于野
欲和合於古韻
清七落七自洽韶琳
審步趨之疾隨

鷓鴣顧群勢



飛龍拏雲勢



與落霞以齊飛
頭角峰嶸變化
復徘徊而後顧
板拿雷若雲霞

只為道學無傳惜乎顏回天喪

惜乎顏回痛傷情噫惜乎顏

回天喪予惜乎顏回惜乎為仁

一曰克復禮天下歸仁焉

合前段惜乎顏回賢至尾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有棺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而無椁音不徒行而為之椁

●第二段默識心通

●第四段陋林簞瓢

合前第一段有德行顏回至尾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痛一

簞食惜乎顏回痛一瓢飲惜乎

顏回痛一簞食惜乎不改其樂

惜乎顏回賢痛一瓢飲惜乎不

改其樂惜乎顏回賢道學喪顏

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

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

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

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勢也

中砲局勢

士象局勢

飛砲局勢

破車局勢

象局勢

起砲在中宮 恭觀氣象雄
馬常守中卒 士上將防空

象要車相付 卒宜左右攻
居將砲車敵 馬出渡河容

砲向士角安 車行兩路前
過河車砲上 砲在後為先

集車擊士相 仍教砲向前
敵人輕不守 捉將不為難

砲居邊塞上 臨陣勢如飛
虛隙并備像 衝前敵勢危

絕敵尋先子 無語自沉吟
車將車破敵 變化少人知

一車在中宮 鴛鴦馬上攻
一車河上立 中卒不前衝

引車塞象眼 砲有後相從

象局勢能安 行車出兩邊

車元何上立 馬在後遮攔

砲急尋常動 上士又相圓

相眼深防塞 中心卒莫行

勢成防動砲 攻敵兩河邊

勸君依此訣 捉將有何難

行子指明

向彼行曰進 向已行曰退

橫走則曰平

論變進退平守自解

凡云一進十以已局一路上子行至彼

一路曰一進十退曰十退一如云一

平九從已局左手一路橫行至右九

路是也如局勢內有變一者九局末

着又有幾變輪四之何如云守是局

勝敗之要分十三篇有與兵法合者亦附于
中云耳

論局第一局奕秤是也說文奕圍碁勢也夫萬

物之數從一而起局之路三百六十有一且

一者生數之主據其極而連四方也三百六

十以象周天之數日行運一歲一周天一月行

三交會合朔二十位故周天度分而為四隅

數三百有六十而局法取焉

以象四時各九十路以象其日四隅各九十

日外周七十二路以象其候夫碁三百六十

白黑相伴以法陰陽黑白各一百八十陽明

故黑子是定局之線道謂之秤今碁局以墨

漆線道之間謂之權吳常翟傳奕論曰所出

過方權之間方目也秤彈也謂絕局方而靜

目也言一秤者生一子占路也

棋圓而動自古及今奕者無同局傳曰日日

新故宜用意深而存慮精以求其勝負之由

則至其所未至矣秤字者芝木從平王篇曰

得笑第二碁者以正合其勢以權制其敵謂權

兵家謂敵戰未合而算勝者得笑也笑不

勝者得算少也戰已合而不知勝負者無算

也兵法曰多算勝少算不勝信矣

權輿第三權輿者奕碁布置務守網絡權輿始

其子守一格先於四隅分定平上去立二可

以折三白折三路黑不可立三可以折四

四路不可入立與子相望可以折五謂四上

四四皆有勢於平十四着近不又比遠不又

只可守和觀彼後着動靜如何宜細詳之

●宜用心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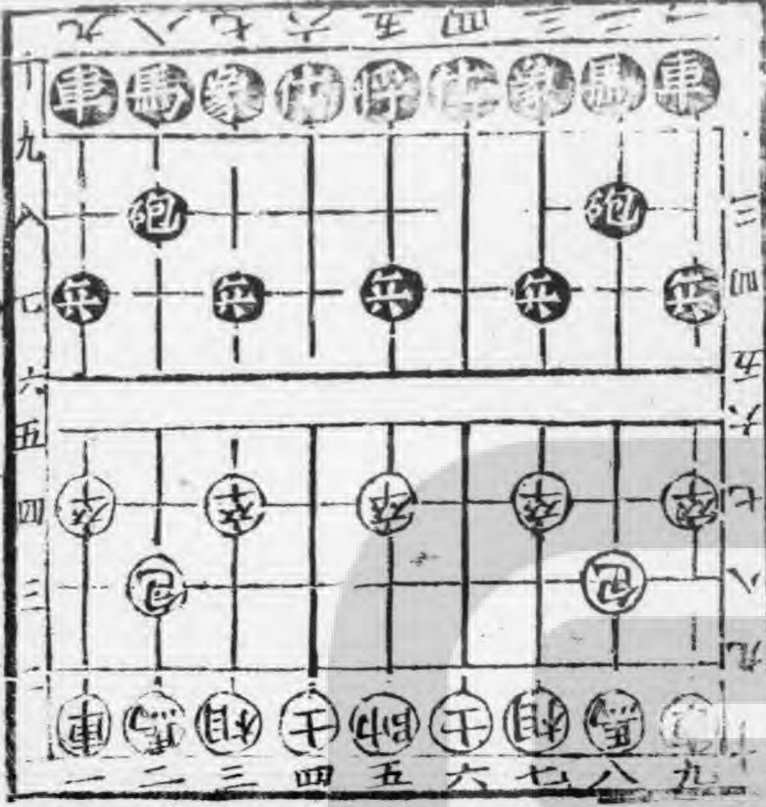
象碁易習最難精 妙着神機自巧生
得勢捨車方有益 失先棄子又無成
他強我弱宜堅守 彼弱吾強可橫行
更熟此書胸臆內 管教到處有芳名

●勝宜得先

得子得先名得勝 得子失先却是輸
車前馬後須相應 進退應須要付車

●局面名數

一計害三賢 二士入桃源 三戰名
布 四馬投唐 五虎下西川 六
將下江南 七賢過關 八面埋伏
九子十登科 十三太保



家棋秘妙金鵬十八變法行子指明

●得先順守橫車破直車棄馬局

起 炮二平三 包八平五 馬二進三
馬八進七 車一進一 車九平八
車一平六 車八進六 馬六進七

乖比輔也近也 乖遠也高也

合戰第四博奕之道貴乎謹嚴高者在腹遠其

疎張有斯應來下者多習邊隅之着以求生
於小也故高者考於腹中取勝諺云強邊不
如弱下者在邊中者在角 邊生得路及足
法曰寧輸數子勿失一先 輪子雖多猶得外
若據其要居之地 擊左則親右攻後則瞻前
子雖少亦不可棄 擊一則通 擊二則斷
觀一局之中 有先而後有後而先 際着之
先後宜則敗矣 而生忽斷皆活勿連 彼某
皆生雖斷之何益我某兩 濶不可太疎密不
處皆活何又連為一也 可太促與其恋子以求生不若棄之而取勝
下基者多惜其子愛其少而失也貪 與其無
小利不願失大則墮吾巧計之中 與其無
事而強行不若因之而自補 強勉強也謂不
已無益於敵 則又補其虛然後侵他境 彼
疑則願以則又補其虛然後侵他境 彼

衆我寡先謀其生 勦與敵抗所我衆彼寡務

張其勢 張吾三軍之勢言取其一不又傳殺
兵法曰敵強則用智人甲則用勢

善勝者不爭善陣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

者不亂 勝敗基家之常局知其敗謹守疆境
攻倍則紛敵敗則戰少則夫基始以正合終

以奇勝 當敵為一正奇出為一奇是謂迎合
不備昧者不知其害專圓其利深 凡敵無事

而自補者有侵絕之意也 宜慎 棄小而不救

者有固大之心也 宜不 隨手而下者無謀之

人也 強者計先定方下一子弱者隨 不思而

應者取敗之道也 應者取其應對之義弱者

先於東南急下弱者不思而 急應則必中其計故取敗

夫奕棋緒多則勢分 緒若練絲有頭

虛實第五

夫奕棋緒多則勢分 緒若練絲有頭

也能審局者則及勝

度情第八 棋勝負可得而先驗曰夫持重而廉

者多得輕易而貪者多喪不爭而自保者多

勝務殺而不顧者多敗因敗而思者其勢進

思其所戰勝而驕者其勢退將心自驕則求

已弊而不求人弊者益攻其敵而不知敵之

攻已者損兵法曰知彼而自疑一局者其思

周心役他事者其慮散戒在專意孟子曰奕

心致志則不專也奕秋通國之善奕者也使

奕秋詢二人奕其一一人專心致意惟奕秋之

為聽其一人雖聽之俱學弗若之矣為是

謂其不專心致意故也行遠而正者古機淺

而詐者凶見不見則敗能自畏敵者強謂人莫

已若者亡料人不知意旁通者高心執一者

卑如下子要旁通三生二活四面相照

見語默有思敵難量動靜無度招人而惡他

人有小予忖度之

斜正第九 兵本不尚詐謀言譎道者乃戰國縱

橫之說棋雖小道實與兵合故棋之品甚繁

而奕之者不一自敵手爭先至于數着皆能

取得品之下者舉無思慮動則變詐或用乎

以影其勢或欲下而復止或欲去而復去或

發言以泄其機或得勝而言輸得品之上者

則異於是皆沉恩而遠慮用形而用權神遊

局內意在子先圖勝於無朕勝者先勝而後

後滅行於未然使人設意即應而戒豈假言

辭喋七手勢翻七扎傳曰正而不譎謂也

車四進七 車八退四 車四平三

相七進九 卒三進四 卒一進一

馬三進四 炮五進四 炮五進四

包二平五 馬四進五 包車二進八

炮三平一 車八進六 車三進一

士五退六 車三平四 炮五平六

車四進一 炮三平一 車八退二

馬一進二 馬三進五 馬二進三

炮一平五 將帥五平六 車進一勝

變炮八進五 車八平七 炮八平三

車七平六 車六平三 炮七進九

炮五進四 士六進五 車九平二

車六退六 炮三平二 包二退六

五退二 包五進一 炮六進二

車六進四 炮二平一 相三進五

車三進一 將車六退五 車二進七

相五退七 車二平四 車二進七

變炮八進五 車八退四 車六平三

相七進九 炮八平二 車一平二

炮五進四 士四進五 車九平六

車二進四 車六進七 車二平五

炮三平一 打車八退二 車三退一

車五退一 炮二平五 士五退四

炮五平八 車八進七 炮八退六

車五平六 車三進二 士四進五

炮八平五 車六退二 車三退二

車八平七 駱車三平七 勝

變炮八進五 車八退四 炮五進四

馬七進五 包炮八平二 打馬五進六

砲四進五 馬六退七去砲 二退三變
 車一平二 車二平五將 七六進五
 車九平六 帥五平六 砲五進四去
 士四進五去 車六平五去 勝
 變砲三退三 馬七進五去 砲三平五將
 士六進五 車六退二變 帥五平六
 車九進一 帥六進一 車九平四
 士五進六 車六進二將 包五退一
 包五平四將 勝
 變砲八進五 士六進五 車九平四
 車八退四 車四進七 車一平二
 砲八平七變 包二平一 砲七平三將
 車八平七殺 砲五進四將 車二進四
 士四進五 車二平五 車四退二
 相七進九 將五平四 車七退二

車六退四 勝
 變砲八平七 車二進二 車六平七
 士五退六 砲七進二打 士四進五
 砲七平九 包二平一 車七進一將
 士五退四 車四平六 勝
 得先屏風馬破當頭包局
 起馬二進三 包八平五 馬八進七變
 馬八進七 兵三進一 車九平八
 車一平二 車五進六 象七進五
 卒三進一 士六進五 包二平二
 車九平六變 車八平七 包二進七
 馬七退八去 車二進九殺 車七進一去
 包八進四 卒七進一 包八平二將
 相七進九 車六進八 馬二進一
 車二退三 卒五進一 車二平六

洞微第十 凡棋有益之而損之 損之則生 雖益而反
 損有損而益之者 益我少 有侵之而利者有
 侵之而害者 失先則利 有宜左 投者有宜右
 投者 思之使 左右下子皆活 更宜 有先着者有
 後着者 先着者而必應 尤得先手 有緊辭者
 辭靠辭之義 謂持已子 取其截彼 有慢行者
 往之長 緒次着 必斷 使之思 應也 粘子勿
 典敵子 相靠而行 曰慢 行以緩之也 粘子勿
 大勢在于外 夫故慢行 以緩之也 粘子勿
 前棄子 勿後 宜其勢 聯綿而斷 又死粘 碁之時
 有所棄 亦不彀矣 思后 雖有始近而終遠者
 棄基 思后 着有無 先后也 雖有始近而終遠者
 有始少而終多者 謂未活 處先活 有活處先
 補然後 侵而後始 欲強外 先攻內 欲實東 先
 擊西 內應則外強 西路虛而無眼 則先覷 覷
 雖及而虛 未有實 無害於他 棋則做劫 劫木
 則點而覷 之矣 無害於他 棋則做劫 劫木

我子則不可打 劫也 饒路則宜 疏受路則勿戰
 疎則不實 則勿戰 擇地而侵 無碍則進 于
 愚不敵 智弱不敵 強擇地而侵 無碍則進 于
 空地不處 侵之碍 而有基 相得 此皆碁家之
 幽微不可不知也
 多數第十二 夫奕碁者 凡下一子 皆有定名 棋
 之形勢 死生存亡 回名可見 有衝有餘 子不連
 入關曰 幹直連 有綽有約 而我以子 斜侵彼 頭
 子而關 曰衝 曰直連 有綽有約 而我以子 斜侵彼 頭
 我子而關 曰衝 曰直連 有綽有約 而我以子 斜侵彼 頭
 彼曰約 有飛有關 若羽翮之 斜飛也 小飛折
 若關之 壯有 有劄有粘 有頂有尖 有覷 劄者
 單有兩隻 有劄有粘 有頂有尖 有覷 劄者
 口是也 粘者 恐有門有打 用之使 不得出 曰
 斷粘而為一也 有門有打 用之使 不得出 曰
 有斷有行 有立 斷而為 二曰慢 有捺有點 曰
 擊之 自上而按 之下也 透入而 有聚有蹀 有
 破眼 曰點 旁通 其子曰透 入而 有聚有蹀 有
 四五六 聚格 一路 意有挾有撥 以子促 而子迫
 子曰蹀 有斷 碁之意 有挾有撥 以子促 而子迫

包五進二	包五進五	包五進六	包五進七	包五進八	包五進九	包五進十	包五進十一	包五進十二	包五進十三	包五進十四	包五進十五	包五進十六	包五進十七	包五進十八	包五進十九	包五進二十	包五進二十一	包五進二十二	包五進二十三	包五進二十四	包五進二十五	包五進二十六	包五進二十七	包五進二十八	包五進二十九	包五進三十	包五進三十一	包五進三十二	包五進三十三	包五進三十四	包五進三十五	包五進三十六	包五進三十七	包五進三十八	包五進三十九	包五進四十	包五進四十一	包五進四十二	包五進四十三	包五進四十四	包五進四十五	包五進四十六	包五進四十七	包五進四十八	包五進四十九	包五進五十	包五進五十一	包五進五十二	包五進五十三	包五進五十四	包五進五十五	包五進五十六	包五進五十七	包五進五十八	包五進五十九	包五進六十	包五進六十一	包五進六十二	包五進六十三	包五進六十四	包五進六十五	包五進六十六	包五進六十七	包五進六十八	包五進六十九	包五進七十	包五進七十一	包五進七十二	包五進七十三	包五進七十四	包五進七十五	包五進七十六	包五進七十七	包五進七十八	包五進七十九	包五進八十	包五進八十一	包五進八十二	包五進八十三	包五進八十四	包五進八十五	包五進八十六	包五進八十七	包五進八十八	包五進八十九	包五進九十	包五進九十一	包五進九十二	包五進九十三	包五進九十四	包五進九十五	包五進九十六	包五進九十七	包五進九十八	包五進九十九	包五進一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一平五	包二平六	包三平七	包四平八	包五平九	包六平十	包七平十一	包八平十二	包九平十三	包十平十四	包十一平十五	包十二平十六	包十三平十七	包十四平十八	包十五平十九	包十六平二十	包十七平二十一	包十八平二十二	包十九平二十三	包二十平二十四	包二十一平二十五	包二十二平二十六	包二十三平二十七	包二十四平二十八	包二十五平二十九	包二十六平三十	包二十七平三十一	包二十八平三十二	包二十九平三十三	包三十平三十四	包三十一平三十五	包三十二平三十六	包三十三平三十七	包三十四平三十八	包三十五平三十九	包三十六平四十	包三十七平四十一	包三十八平四十二	包三十九平四十三	包四十平四十四	包四十一平四十五	包四十二平四十六	包四十三平四十七	包四十四平四十八	包四十五平四十九	包四十六平五十	包四十七平五十一	包四十八平五十二	包四十九平五十三	包五十平五十四	包五十一平五十五	包五十二平五十六	包五十三平五十七	包五十四平五十八	包五十五平五十九	包五十六平六十	包五十七平六十一	包五十八平六十二	包五十九平六十三	包六十平六十四	包六十一平六十五	包六十二平六十六	包六十三平六十七	包六十四平六十八	包六十五平六十九	包六十六平七十	包六十七平七十一	包六十八平七十二	包六十九平七十三	包七十平七十四	包七十一平七十五	包七十二平七十六	包七十三平七十七	包七十四平七十八	包七十五平七十九	包七十六平八十	包七十七平八十一	包七十八平八十二	包七十九平八十三	包八十平八十四	包八十一平八十五	包八十二平八十六	包八十三平八十七	包八十四平八十八	包八十五平八十九	包八十六平九十	包八十七平九十一	包八十八平九十二	包八十九平九十三	包九十平九十四	包九十一平九十五	包九十二平九十六	包九十三平九十七	包九十四平九十八	包九十五平九十九	包九十六平一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夾一子曰實夾 有辟有刺 辟解見上篇有刺
 而子曰虛夾 有辟有刺 連子而入曰刺如
 戰者有勒有撲 活其腰聚曰勒以我子投彼
 傷物有征有劫 謂之征逐殺之隋手而劫者
 促其也 有征有劫 謂之征逐殺之隋手而劫者
 謂之也 有持 有殺 離局曰殺隨手而下持而劫者
 曰復 有鬆 有盤 俗謂虛空曰鬆取其玲瓏虛
 而不敢入也 用棋之名三十有二圍棋之人
 意在萬周臨局變化遠近縱橫我不得而前
 知也 用休倖取勝難逃此名哉九品之外勝
 計未能入格者法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
 知之者次也

品格第十二 夫圍棋之名有九一曰入神變化
 而能先知一象入神不戰而屈 二曰坐照神
 人之棋先與之敵者厥品上上 三曰具
 照者至虛善應近入神厥品上中 三曰具
 體入神者饒一生臨局之際造形則悟 四曰
 通微 應變或戰或否意亦通幽厥品中上 五
 曰用智 用智以救其辨厥品中則六曰小巧
 小巧受饒四子不務遠 七曰鬪力 動則交戰
 面巧施小巧厥品中下 八曰若愚 九曰守拙 九
 典敵相抗不用其智 八曰若愚 九曰守拙 九
 而專開力厥品下上 八曰若愚 九曰守拙 九
 品之外不可勝計未能入格今不復云傳曰
 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少
 知者又其次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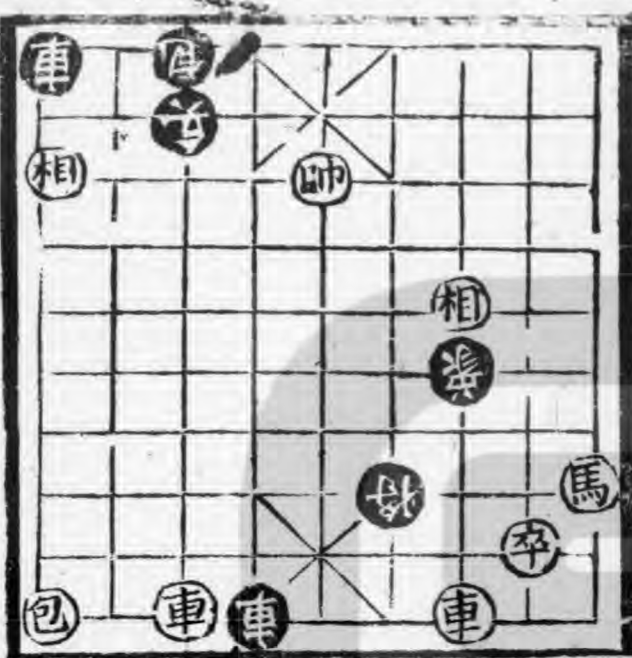
禱說第十三 夫棋遠不如角 不如腹約輕於
 捺上輕於薛夾有虛實打有情偽 九打節有
 打逢約 尋綽遇 撥尋粘 因綽則尋約不可大
 眼可贏小眼 曰局面線道相交之地以棋圍之
 眼九圍各有雙眼則大眼可贏小眼也 地廣
 黑相圍各有雙眼則大眼可贏小眼也 地廣

車六進五 車七平四 車九平六
 包二平四 馬二進四 車四退一
 包八進四 卒三進一 包全五卒
 士四進五 砲五平一 卒七進一
 馬四進五 車四進一 兵七進一
 車四平五 砲一進三 帥五平四
 砲一平三 帥四進一 馬六平八
 車一平二 車八進九 馬一退七
 馬六進七 馬二進三 馬七退六

象碁秘妙新勢

凡觀勢變只把首看似乎難曉又難將
 碁盤擺成局面然後看書對下則至
 易至明不然徒敵精竭神畢竟無所
 益也

賢三害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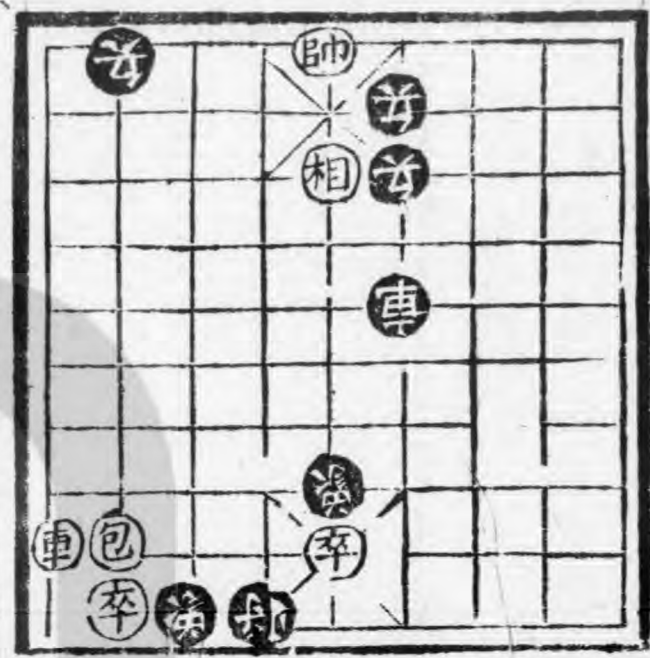
車四進七 將帥五退一 兵三平四 將
 帥五退一 砲三退八 將包一退九 車打
 車四平五 將相三退五 將象三平五 將
 相五進三 象七退五 將相三退五
 象五退三 車相五進三 包三進五 將
 相三退五 象五退七 車相五進三

而路多曰大眼地狹而路少曰小眼斜行不
 如正行不正謂之斜用兩關對直則先觀此
 有開相對直先觀觀前途有碍則勿征征其
 則力勢以存后活無先觀前路有碍施行未成不可先動盤角曲四
 局終乃亡直四板六皆是活碁花聚透點
 無生路各藩六聚七終非吉祥十字不可先
 紐四隅才子不可先繩田角之勢子在心勿
 打角圍奕不欲數則急則不精奕數則
 倦故奕不欲疎則忘則易失疎稀疎也
 不精奕不欲疎則忘則易失忘三也奕
 疎則廢忘而局生勝不言敗不語振讓讓者
 致多失而少勝君子也起忿怒者小人也高者勿亢卑者勿
 怯氣和而意舒者喜其將勝也心動而色變
 者憂其將敗也報莫報於易恥莫恥於盜妙

莫妙於用髮昏莫昏於覆劫凡碁直行三則
 改直行三子多是斜飛單關少皆直行四方
 聚四則非自古國手少有聚四者以勝而路
 多名曰贏局敗而無路名曰輸局餘子曰三
 籌無餘子皆籌為溢籌為溢器中三水滿而
 曰美局皆籌為溢籌為溢器中三水滿而
 不溢是也白子黑子兩碁停路為帶打籌不
 非滿局路各有多者為贏停路為帶打籌不
 過二停碁局家許連下三子打七惟用三子
 殺則淘子轆轤無有休之勢有交迤之圖而
 奕碁者不可不知也持生非死非死非凡碁
 有敵手強弱均而爭有饒先局強者弱中復
 強者一先所謂之敵手強有先而中強者弱
 者在以三局為之同有先而中強者弱
 子故謂之有桃花五有北斗七中強者弱
 先兩也夫碁有無之相生遠近之相成強弱
 子取也夫碁有無之相生遠近之相成強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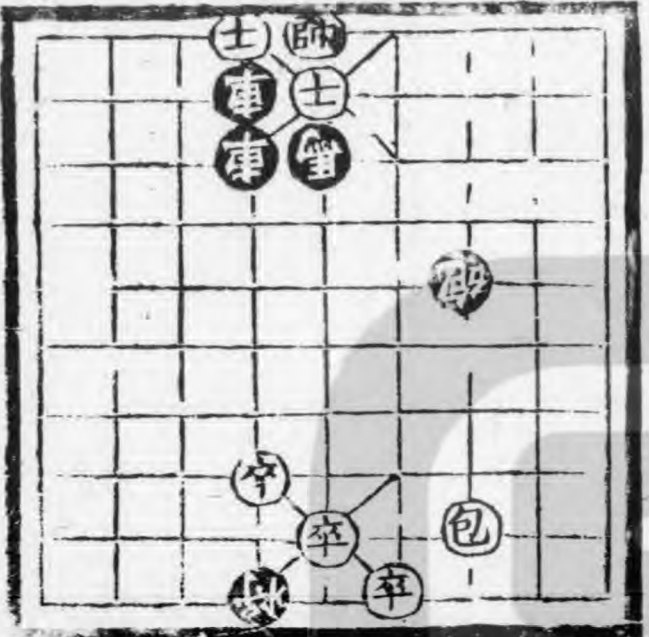
象七進五將相三退五象五進七將
相五進三象七退九馬勝

源桃入士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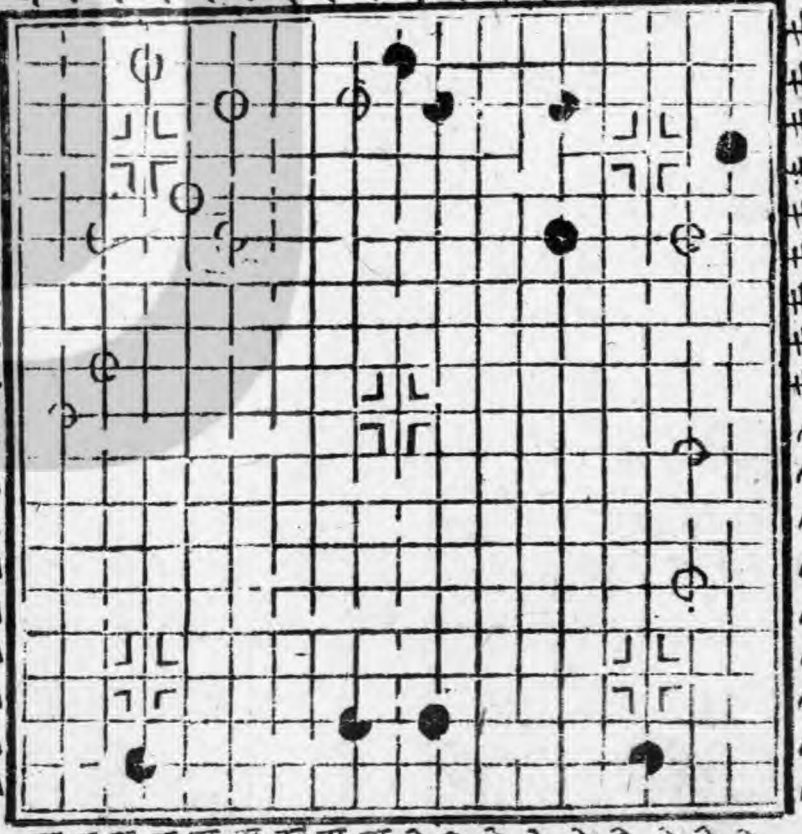
兵六進一將帥五平四去車六平四
卒八平七象五退三卒去包八進一將
車三進五車九平六將車四退四去
卒五平六去將四進一去相五進七

布呂戰三



車四進一士五退六車四進二士
帥五進一車四平五帥五平四
馬五退七將包三退五馬車五退八
包三平六將砲七平四卒六平五
包四平三卒五進一車砲三退五

局路盤棋



之相形利害之相傾不可不察也

圖棋路圖說夫棋盤有三百六十一路兼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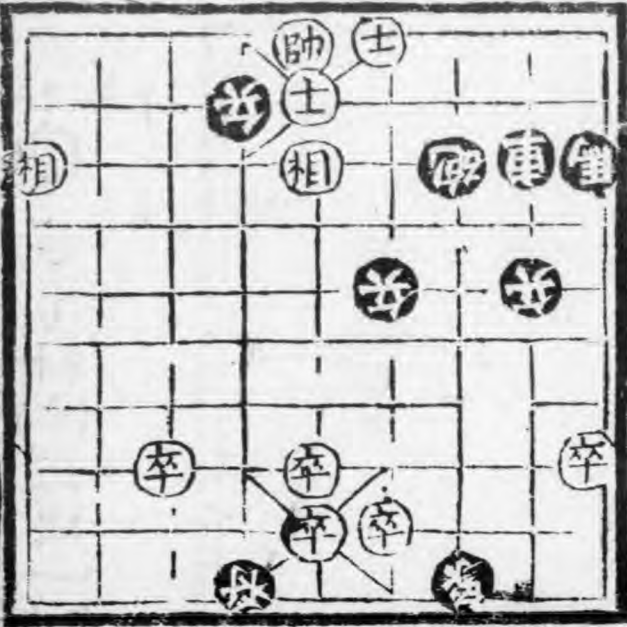
平上去入四字各管一角計九十路以左
尊依平字從角順行起一為道順行至道七
止九若言六三先順數六而後逆數三或言
三六先順數三而後逆數六九下局邊角先
須排定勢三六六三下子二四斜飛入角五
六單六腹三九折二歸邊

圖棋三十二法指明

沿邊而下者曰立恐有行
行子中斷者曰攻故曰立
謂險難飛謂下者大勝局
貌故行初走者斜行一路
云飛粘相攻使子有粘活
而粘物也粘若不入連而
糊粘物也粘若不入連而
侵彼路而扶直謂之衝而
其子曰路而扶直謂之衝而
有單開視也先以子視之
雙開視也先以子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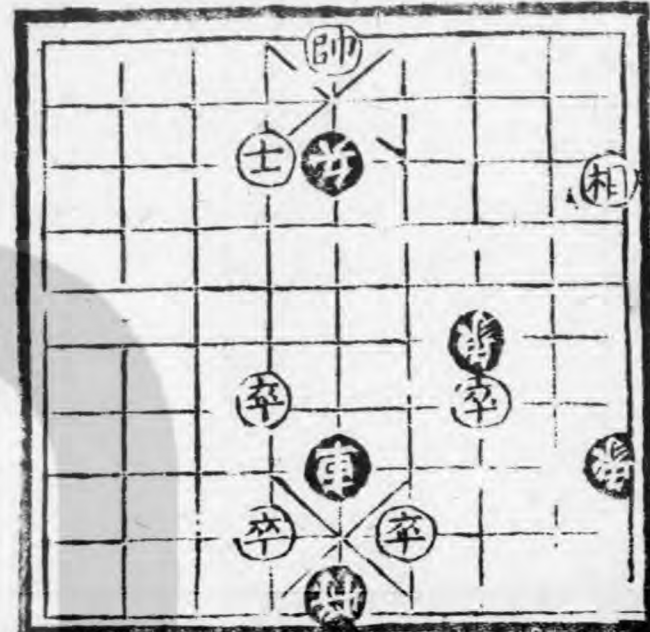
五虎下西川

八平六 帥四平五 車四平九 櫟
 帥五平四 車九進二 將帥四進一
 車九退三 帥四退一 兵五平六
 車四平五 卒三退一 車五平四
 車五退四 車七平六 車五進七 卒
 士六進五 帥四平五 車六平五
 車六進五 卒五退五 和
 帥五平四 車五退五 和



四馬投唐

車五平二 卒六平五 將將五平四
 士六進五 車一進六 士五退六
 車二平八 帥五進四 車八進一
 帥四進一 車八進二 相帥四退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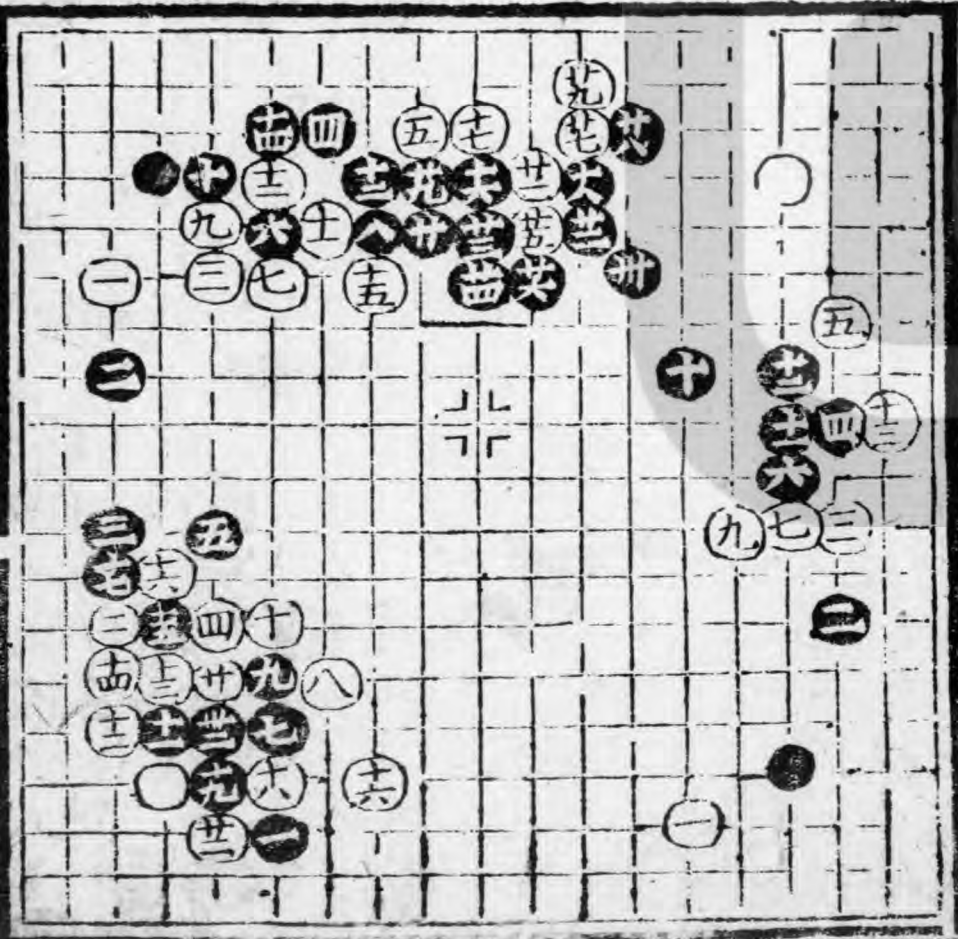


卒四平五 將帥三平五 打卒五進一 去
 包四平五 詰和

起局圖

起局三十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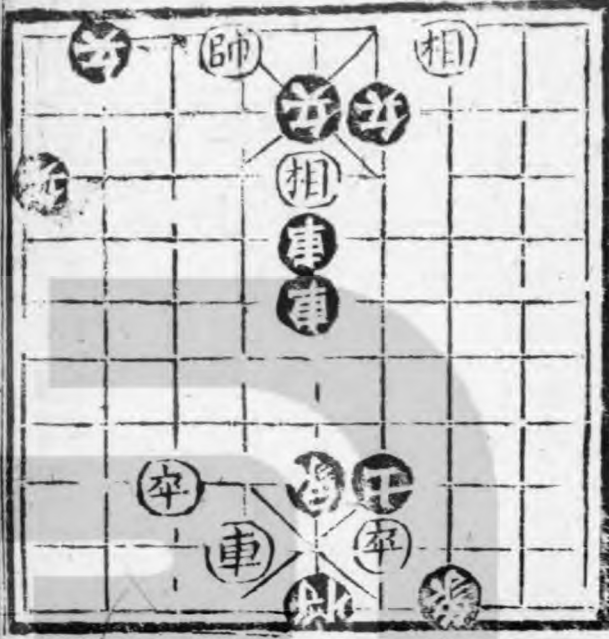
起局二十二着



起局一十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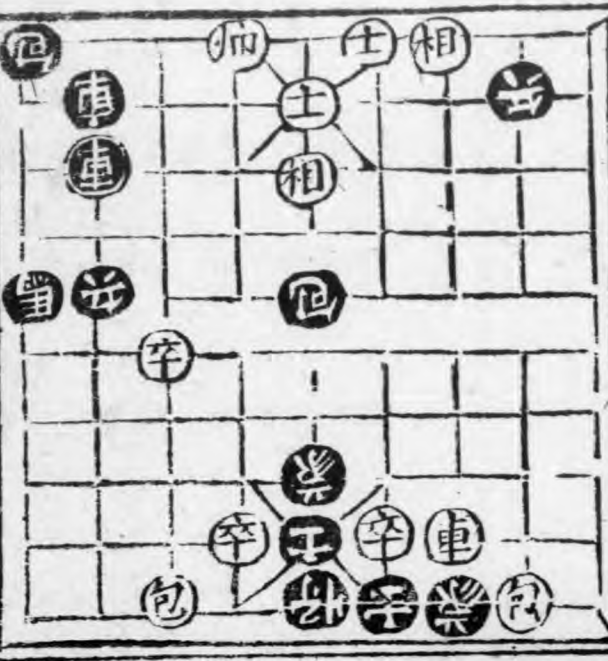
謂之手提既而... 復之當而... 教之謂而... 隔一子敵子... 之曉有斷基... 使小門出日... 謂打其點深... 節曰打點傍... 征閉取籍薛... 空閉未全眼... 劫三全花聚... 着勒東其要... 也夾一子日... 兩子自夾日... 虛鬆棋家取... 空疎而偏之... 棋皆無眼者... 者有彼棋兩... 持中而... 持者

南江下將六



七進二將相五退三去
 卒五平六將相四進一去
 卒四退一相三進一馬象七進九卒去
 卒五進一車三退六士五退六
 卒六平五卒六進一將車三平四卒去
 卒五平六車將四進一去士四進五
 卒五進一相九進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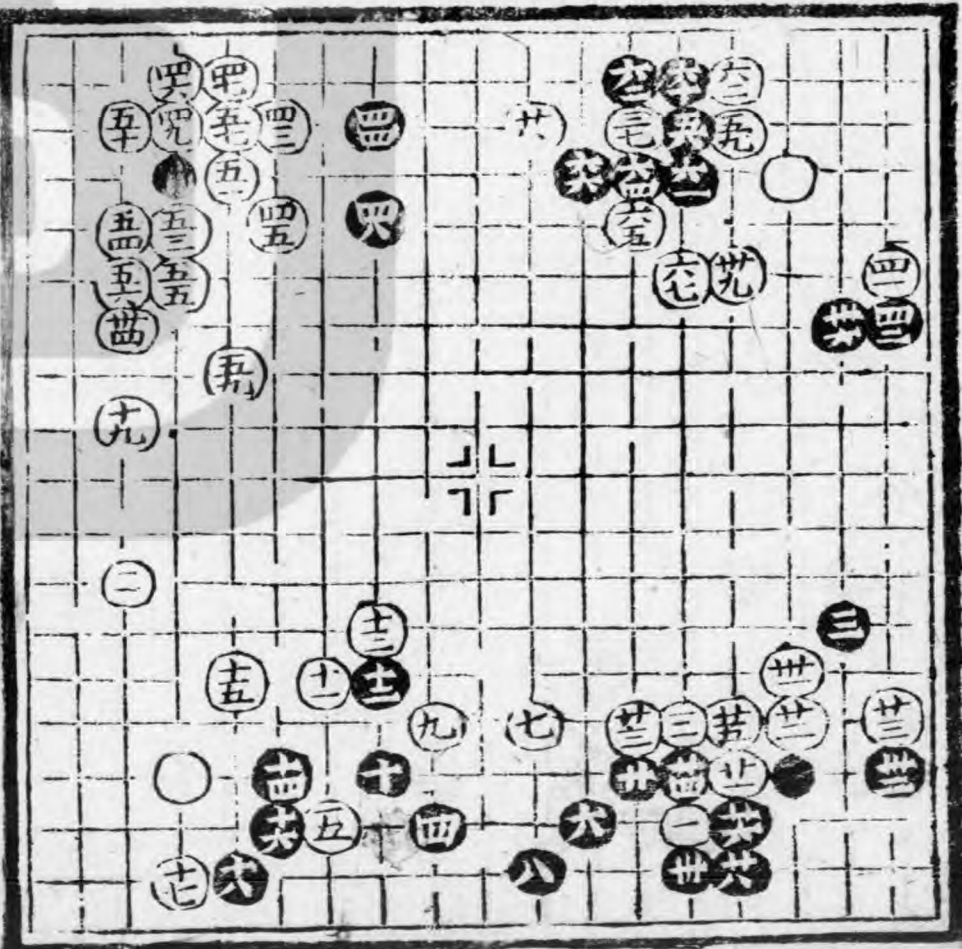
閔過賢七



四將四將車六退四士六退五
 卒七平六車五退一卒四平五去
 卒五進一卒六進一將五退一
 卒六進一將五平六車六平五
 卒六進一車五平四將六平五
 車四退三卒五平六車六進一勝

車二平四將士五進六車二進一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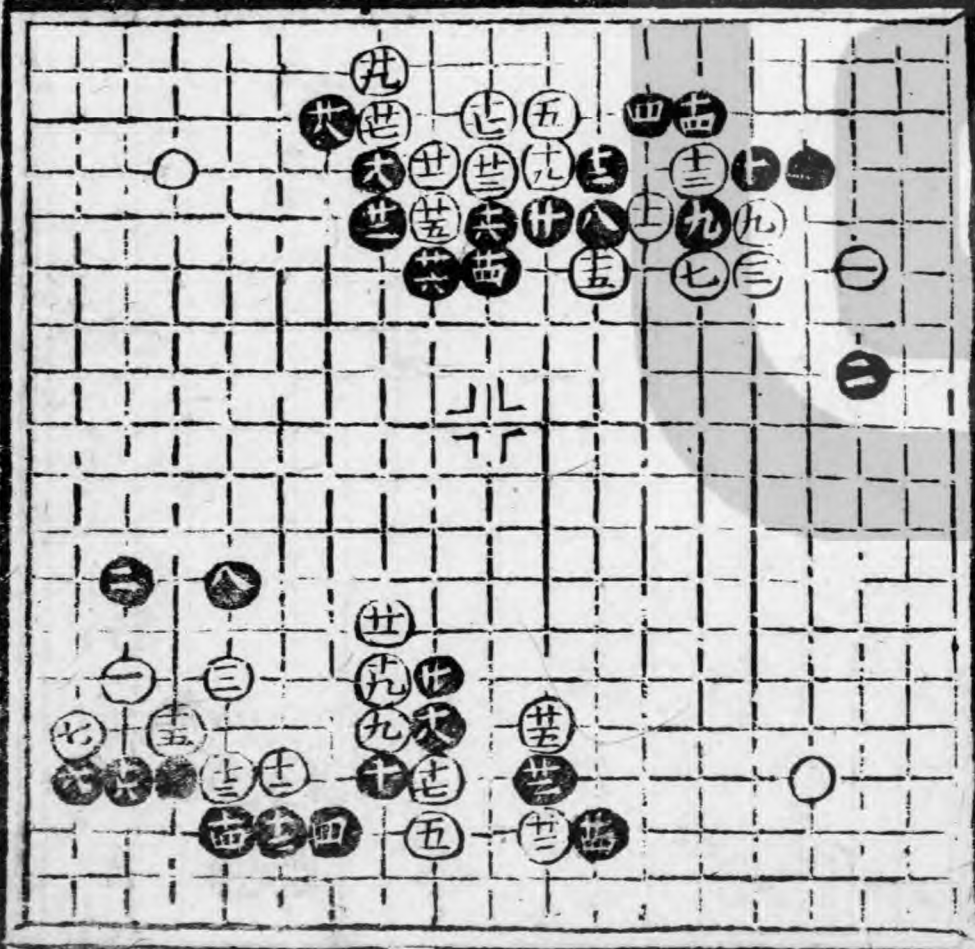
敵手局



敵手六十七着

白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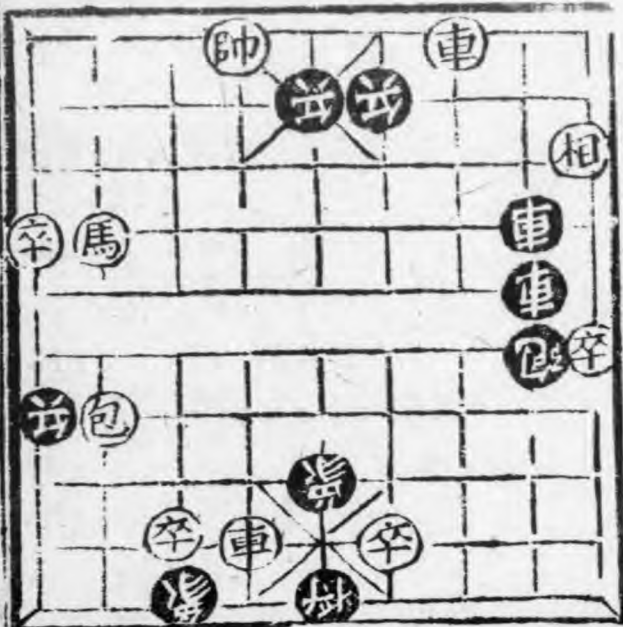
斜飛角局



斜飛角二十九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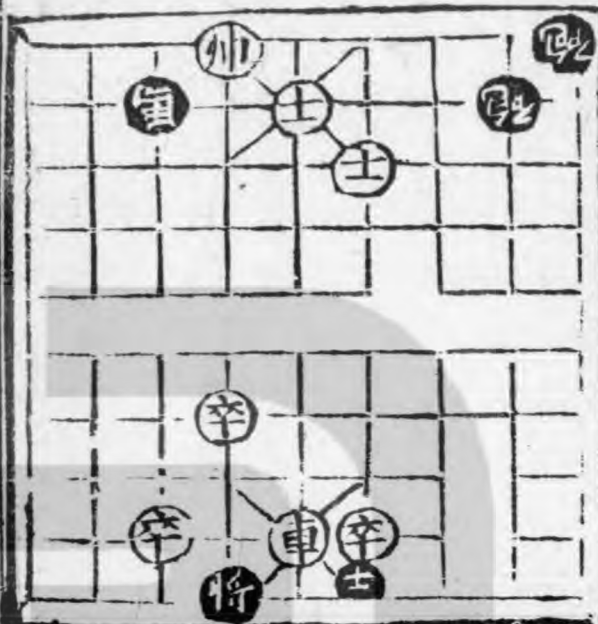
斜飛角二十五着

九子十登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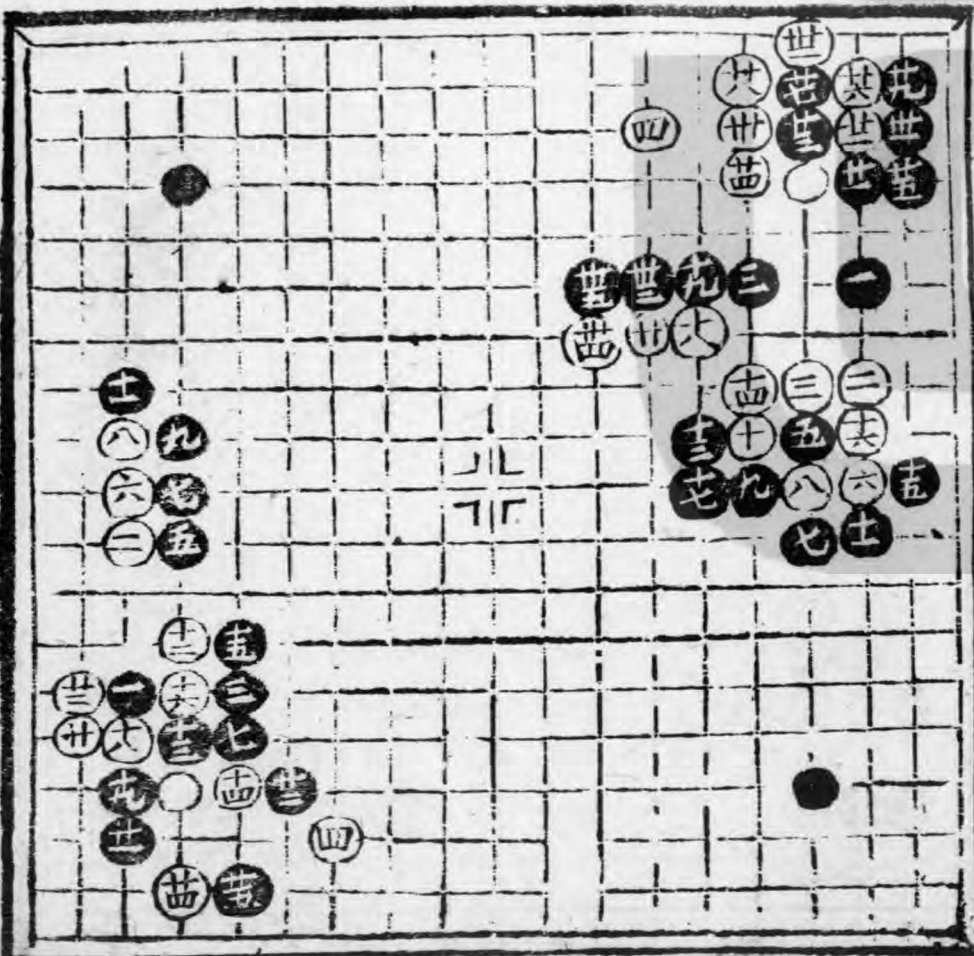
帥八進一 帥六進一 帥九退一
 馬六進八 帥六平五 帥六進一
 帥七退五 馬八退七 帥五平六
 馬八退一 將帥六退一 馬五進三
 帥九平五 包八退一 帥五進一
 馬五進三 將士四進五 和

八面埋伏



和五退七 車二平三 將帥四進一
 車一進二 帥六平五 車二平五 將
 帥五平六 兵八進七 將車三退七 兵
 馬二進三 包七退九 馬車五平六 兵
 帥四平五 車六退八 將車三進八 將
 車六平八 車三退五 車八退一 包
 車三平五 包八進八 將 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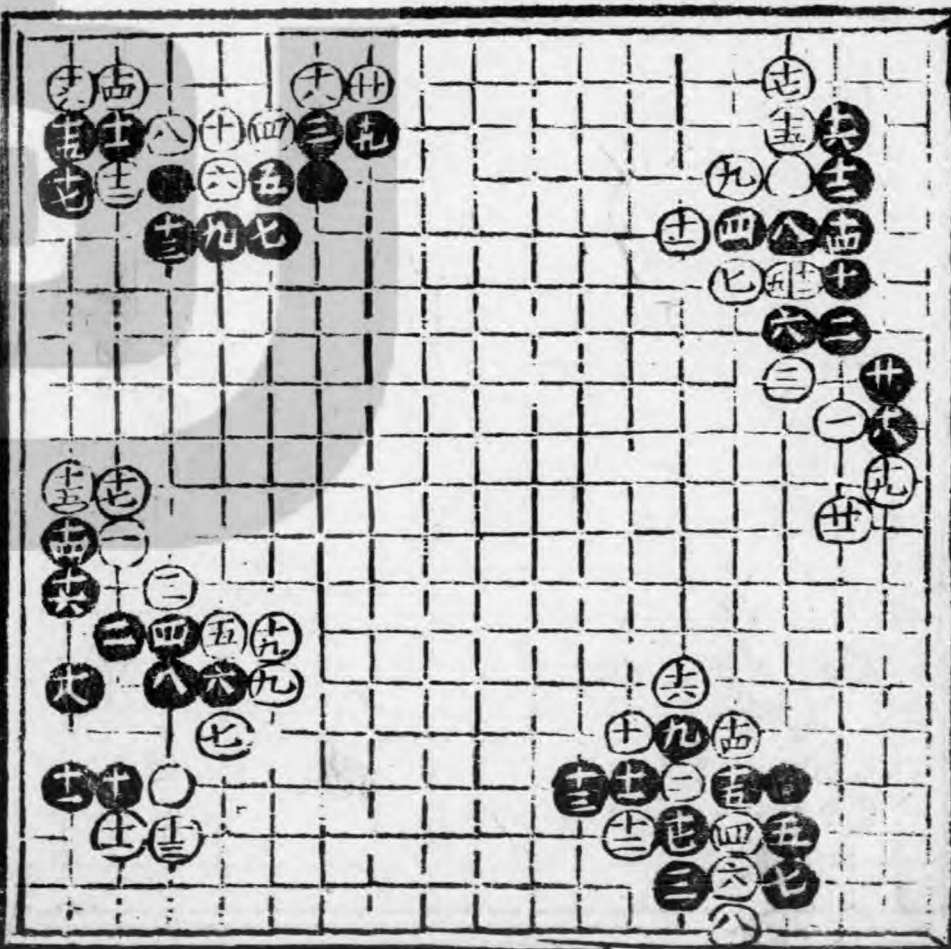
捲簾邊局



捲簾邊三十五着

捲簾邊二十五着

鐵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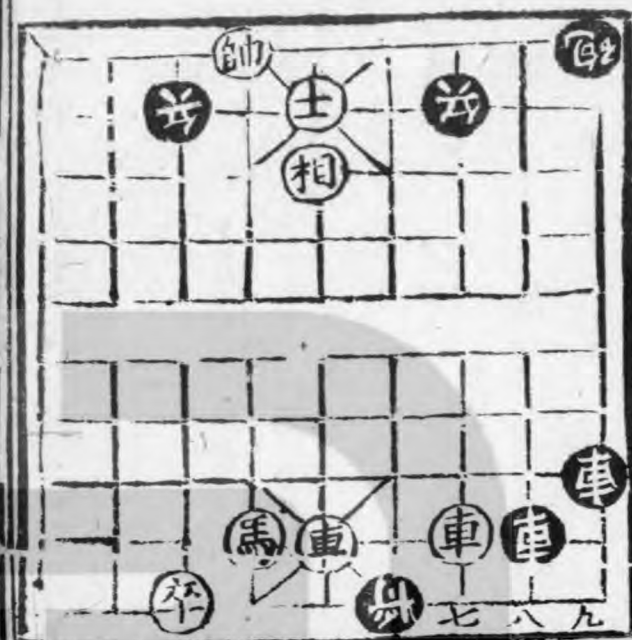
鐵網二十一着

鐵網一十七着

鐵網二十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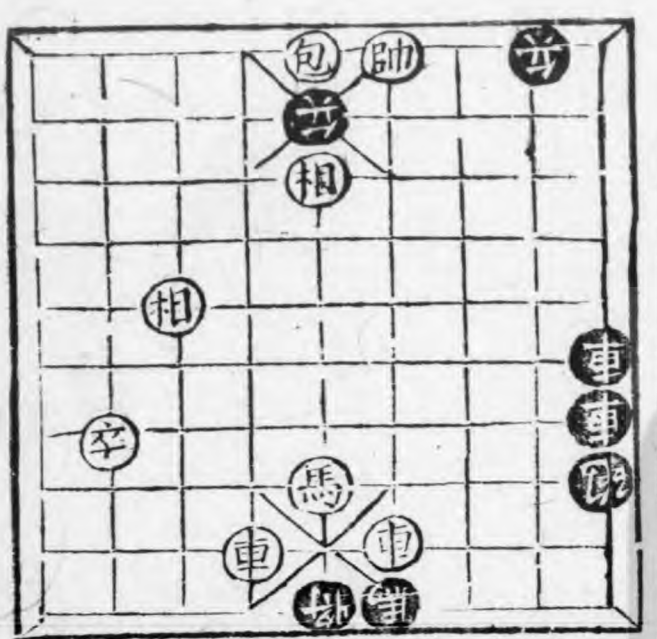
鐵網一十九着

三十太保



砲八平四 馬八退六 車四退四
 包三進三 將三進一 卒七平六
 車八平二 卒四平五 將五平六
 卒六進一 將二退六 卒六平五
 車二平五 卒五進一 車六平五
 馬六退四 兵五平六 馬一平二
 兵一進一 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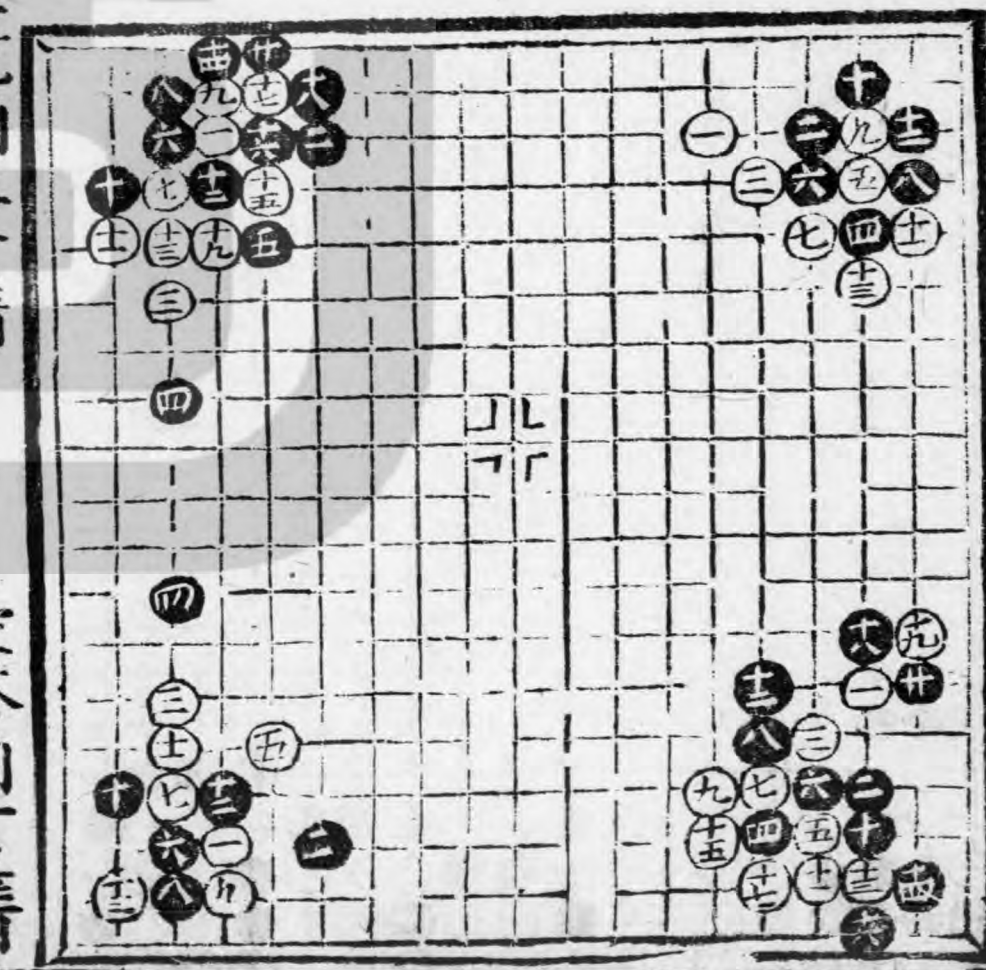
行者讓路



一將士五退四 七平六
 五退三 車八平七 車五平三
 六平五 馬六退四 將五平六
 車三平五 兵六平五 將車五退六
 九平五 車六平五 和

車九平六 將車四退二 車六進五
 馬六進五 馬去

空花角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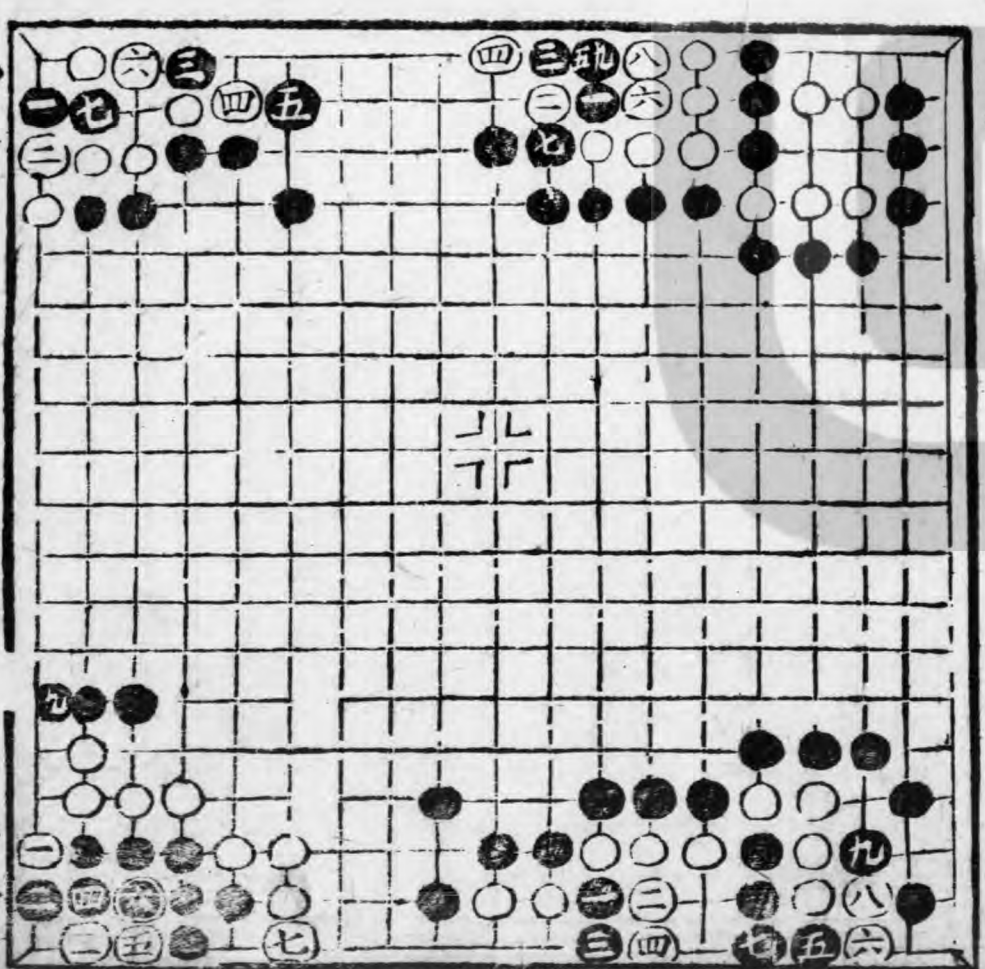
空花角一十三着

空花角二十着

空花角二卜着

空花角十三着

玄玄勢



白先取黑

黑先取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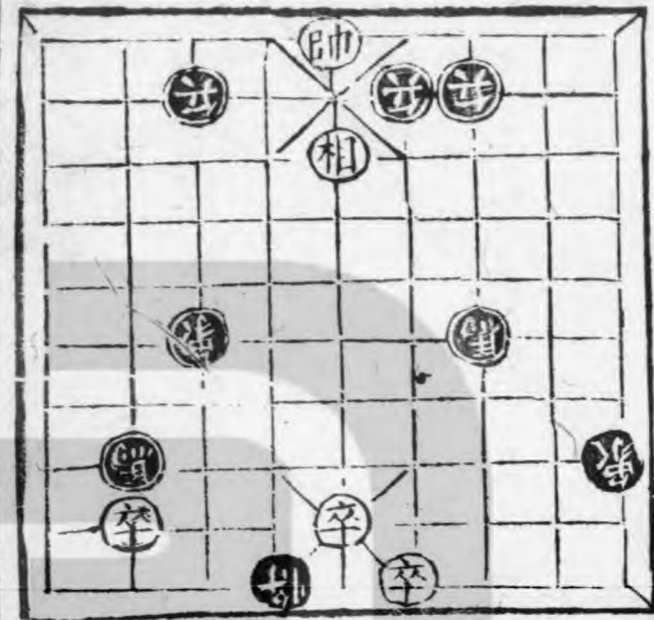
白先殺黑

白先勝黑

文林聚寶萬卷星羅十四卷 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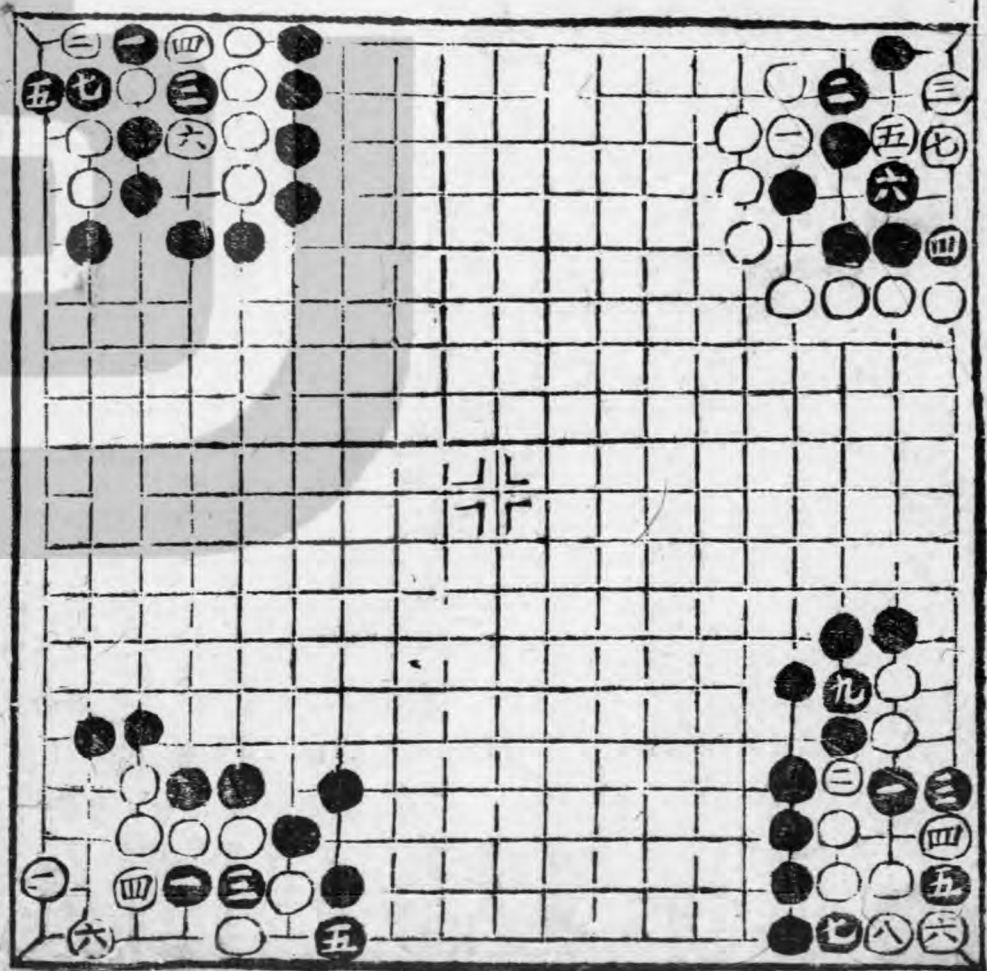
六平五 帥五進一 兵三平四 將
 五退一 兵四進一 將帥五平四
 七退六 卒一平三 象三退一
 和

雙蝶戀梅



車六平一 包殺車六平六 將車四進一 包殺
 車九退三 殺車四平五 馬將五平四
 車五平四 車九進二 卒八進一
 車九平四 卒八平七 車四進六
 車四平六 將車四退七 殺卒七平六 車
 五進一 去帥四平五 兵 和

玄玄勢



白先殺黑

黑先取白

先白黑活

白先黑死

圍棋賦

畧觀圍棋法于用兵一尺之局為戰開場陳聚
 士卒兩敵相當怯者無功貪者先亡常據四
 道守用依傍緣邊避列往與相望離與馬自
 連與鴈行嗥度間置排狃中央只取死卒無
 使相迎當食不食反受其殃離亂交錯更相
 度越守規不因為所唐突深入貪地殺亡士
 卒狂攘相救先後并沒計功相除以時早訖
 事番交生拾棋歆疾營或窘之無今詐出深
 念遠慮勝乃可又也

四

...

十

